

基督

Christ Our Life

— Michael Reeves

我们的生命

迈克尔·里弗斯/著
乔兰山以姐/译



基督我们的生命

迈克尔·里弗斯/著
乔兰山以姐/译

Copyright © 2014 Michael Reeves

20 19 18 17 16 15 14 7 6 5 4 3 2 1

First published 2014 by Paternoster
Paternoster is an imprint of Authentic Media Limited
52 Presley Way, Crownhill, Milton Keynes, MK8 0ES.
www.authenticmedia.co.uk

The right of Michael Reeves to be identified as the Author of this Work
has been asserted by him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opyright, Designs and Patents Act 1988.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stored
in a retrieval system,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otherwise, without
the prior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or a licence permitting restricted
copying. In the UK such licences are issued by the Copyright Licensing
Agency, Saffron House, 6–10 Kirby Street, London, EC1N 8TS.

British Library Cataloguing in Publication Data

A catalogue record for this book is available from the British Library

ISBN 978-1-84227-758-4
978-1-84227-860-4 (e-book)

Chinese translation (Simplified and Traditional) Translated by Yida,
Copyright 2019 Reformation Translation Fellowship, Atchison, KS 66002
RTFDirector@GMail.com <http://rtf-usa.com/>



献给我亲爱的兄弟，他配得基督的名。

所以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在上面的事。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为你们已经死了，你们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基督是我们的生命，他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他一同显现在荣耀里。

——歌罗西书 3: 1-4

目录

- 引言：基督教 就是 基督
- 第一章——起初
- 第二章——你们看这个人！
- 第三章——出使与归来
- 第四章——基督里的生命
- 第五章——主耶稣啊，我愿你来！
- 结语：天上地下没有别的名

引言

基督教 就是 基督

耶稣基督是上帝完美的儿子，父的爱子，天使的歌，创世的逻格斯，至大的敬虔奥秘，无尽的生命之泉、安慰与喜乐。我们受造即要在他里面找到满足与心灵的安息。这本书的主题很简单，单单关乎以基督为乐，享受他对于我们而言的充足性，并思想他的全部所是：他如何启示了一位出人意料的上帝；如何塑造并定义了福音——他自己 即是 福音；以及他不仅塑造了基督徒生命的模范，而且 他自己 即是那生命的范式。

曾几何时，这样的书司空见惯。例如，在清教徒中，你几乎找不到一个作者或讲道人，没有写过或讲过以下的主题：「基督测不透的丰富」，「论基督」，「基督的荣耀」，等等。但今天的畅销书是哪些呢？什么让书商们笑逐颜开？一定是关于读者的书，人们想要阅读关于自己的内容。这当然也无可厚非，但却不是人生的重点。使徒保罗说：「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他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立比书 1：21；3：8）。这些语出惊人的话，常常被简单视为过度的宗教激情，但保罗却并非疯狂，而是直白讲出了最深的智慧：生命存在于耶稣基督里面，他是生命的作者和源头。如果我们正确认识他，就找不到任何事物如他一般令人渴慕与喜乐。

这可不是关注自我，因我们的自然倾向是指向耶稣以外的 任何事物——在这一点上，基督徒与非信徒几乎没有区别。基督徒偏向的焦点可能是「基督教世界观」、「恩典」、「圣经」或「福音」，就好像它们 本身 可以拯救我们。甚至「十字架」也可以离开耶稣被抽象化，就好像木头本身有什么能力一样。有许多其他事物、奇妙的事物、重要的观念、美好的发现，很容易将 耶稣 排挤到边缘。本是用来描述耶稣及其工作的珍贵神学观念，被本末倒置地孤立而论，耶稣沦为了墙里的一块砖头。但基督教冠冕的中心，那块房角石与宝石，并不是一种观念、一套体系或一件东西，甚至不是所谓的「福音」，而是耶稣基督自己。

他并非仅仅是我们可以从清单中选择一个主题而已，离了他，我们的福音或体系不论如何协调一致、「充满恩典」、「合乎圣经」，都根本不是基督教，其基督程度只会取决于其关乎耶稣基督的程度，而我们对他的认识又将决定我们对「福音」的定义。实际上，我甚至敢说，我们作为基督徒大部分的问题与错误，都是因为遗忘或边缘化基督而产生。也就是说，尽管我们有基督教的外表，却没能在磐石上建立我们的生命与思想。对于宗教改革的种种争议与分歧，改教家加尔文所持的正是这一观念：

「我们如何会『被那诸般怪异的教训勾引了去』呢（希伯来书 13：9）？当然是因为我们没有认识到基督的卓越，唯有基督能使万物于顷刻间黯然失色。因此，撒旦最大的努力，便是给基督罩上一层迷雾，使他暗昧不明，因他深知如此即可为诸般错谬打开大

门。因此，持守和恢复纯净教义的唯一方法，便是呈现完整而丰富的基督，让他一切的丰盛与福乐显明在人眼前，使人领会他的卓越。」¹

因此，这本书的目的不在于提供一个新技巧，或是一个行动的呼吁，而是更加深层：思索基督，以便他对你来说更加重要，以便你更加认识他、珍惜他，进入他的喜乐。这也正是我们最荣耀父的方式，即分享他在圣子里面永恒的喜乐（约翰福音 5：23）。这也是学像爱的上帝的秘诀（哥林多后书 3：18）。当我们思索基督，会看到他 就是 我们的生命：我们的义、我们的圣洁、我们的盼望。

那么，我写作本书旨在达成什么呢？苏格兰布道家马钦芮（Robert Murray M'Cheyne）给一位朋友的建议，总结得再好不过：

「要永无止境地学习认识主耶稣。你對自己每一次的注视，都相应地给基督十倍的注目。他全然可爱，具有无限威严，却又如此温柔恩慈，全然地爱罪人，甚至是罪魁。要多多地活在神的微笑中，沐浴在他的光中。感受他全知的眼目慈爱地注视着你，安息于他全能的膀臂……让你的灵魂充满基督与他里面的一切丰盛，充满他那迷人的甜蜜与卓越。」²

这就是本书的目的。

¹ 加尔文，《歌罗西书注释》1：12。爱丁堡加尔文翻译协会（Calvin Translation Society, 1844-1856），密歇根州大急流城贝克出版社（Baker）1993年重印。

² 波拿尔（Andrew Bonar），《马钦芮牧师作品集》（Memoir and Remains of the Rev. Robert Murray M'Cheyne），爱丁堡威廉·奥利芬出版公司（William Oliphant and Co.）1864年出版，257页。

第一章

起初

帘幕背后

永恒中是什么样？那里有什么？几千年来，人类的想象力凝视着黑暗，不断摸索和猜测。在那黑暗中，它幻想着可怕的诸神、恶魔与能力，幻想着太空与终极的虚无。那巨大无垠使我们震颤，我们害怕未知的可能。如果一切背后有一位上帝，那么他是什么样？

耶稣——这就是基督教的答案。这位上帝就像耶稣基督。约翰福音 1: 1 说：「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在万有以先，一切存在之前，就有了神，还有他的道，道也是神。仅用这么短短一句，就造成一种颠覆。想知道怎么发生的吗？让我们看看约翰在写「道 (the Word)」时，到底想表达什么意思。

旧约中，道出现在创世记第一章，神用话语从无造有造出万物（约翰使用的光暗语言意象，以及「起初」这一关键词，明显有意指向创世记第一章）。道就是神表达自己的方式，道也临到先知（以赛亚书 38: 4），奉差去医治和拯救（诗篇 107: 20），并启明耶和华的意念（阿摩司书 3: 1）。但约翰写作时，思想中还有另一个旧约意象：会幕。那是耶和華在旷野与百姓同在的地方，是他显明自己荣耀的所在。当约翰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约翰福音 1: 14），他的表述十分奇怪：按字面意思，就是道「在我们中间支搭帐篷」。

会幕的最里面是至圣所，耶和華坐在约柜的基路伯中间（撒母耳记上 4: 4；利未记 16: 2）。在镀金的约柜中有两块石板，上面写着十「道」也就是十诫：律法、神的道。对于以色列人而言，这象征着神的道是在神面前，就在神的宝座上。

因此，神的道与神有着至亲至密的关系，也彰显了神最深的本质。他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希伯来书 1: 3）。他自己就是神，他是神的「阿们……为诚信真实见证的，在神创造万物之上为元首的」（启示录 3: 14）。

因此，颠覆就在这里：尽管我们关于神的幻想黑暗而可怕，但天上并不存在一位与耶稣不同的神。因为耶稣就是神，他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我与父原为一」（约翰福音 14: 9；10: 30）。神别无他是。

这大概是新约后的几个世纪中，教会争辩最多的主题，即坚决捍卫耶稣真是神，他就是以色列的主。如尼西亚信经中激动人心的宣言所称，他是：「出于神而为神，出于光而为光，出于真神而为真神，受生而非被造，与父一体」。难怪教会如此热爱这一真理，透过它我们得到光照，明白神是谁以及一切的真相：天堂里并不存在一个与耶稣相异的上帝。因此，托伦斯 (T. F. Torrance) 充满感情地说：

「事实上，并不存在耶稣背后的上帝，也不存在耶稣的行动之外的神的行动。除了我们在他里面看到和遇到的神，别无他神。耶稣基督自己就是神敞开的心，是神倾倒的爱

与生命，来拯救人类。他是神伸出的大能之手，医治和拯救罪人。万物都在神手中，但或生或死，神的手和耶稣的手都是同一双手。」¹

因此，让我们摆脱那可怕而狡诈的思想，即认为在耶稣这位罪人的朋友背后，还有着某种更加阴险、缺乏同情和恩典的存在。这绝无可能！耶稣就是道，与父同在，是父所发的荣耀与光辉。如果神像耶稣，那么尽管我如罪魁一般有罪，我也胆敢呼求：「求你纪念我」（路加福音 23：42）。我知道他一定会听。尽管我是属灵的瘸子和麻风病人，但我仍然可以向他呼求，因我知道他是如何对待软弱和患病的人。

在他里面，我们看到了神的爱、能力、智慧、公义和威严的真谛。因此，当我们阅读本书时，并非在看一位不是神的人，而是在思想神自己。实际上，如果我们不通过这位道去认识神，那么我们关于神的所有思想，无论多么恭敬，无论哲学上多么令人满意，都不过是偶像崇拜而已。

清教徒老布道家夏诺克（Stephen Charnock）曾写道：

「神难道不是光明的父、至高的真理、最令人喜乐的对象吗？他难道不是全无黑暗的光、全无不仁的爱、全无邪恶的善、全无污秽的清洁、一切令人喜乐的卓越，没有任何可厌之处吗？万物都远远不能与他相比，比粪堆不及太阳的荣光还要不配。」²

对于夏诺克来说，单是思想上帝，就能带来狂喜，这是一种令人艳羡的喜乐！在他狂喜的语调中，我们看到的是一个仿佛被阳光包围的人，一个充满安慰的人。他怎么会如此沉醉？如此以神为乐是从何而来？夏诺克说得再直白不过：对永生神的真知识存在于耶稣基督里。我们在基督里看到的是如此美丽，它能使伤心的人歌唱，使枯死者复生：

「对信徒来说，基督里的神没有任何可怕之处。太阳升起，阴影消失，神在爱中行走，公义已经刺入救主的肋旁，律法的控告已经撤去，他的手中已放下武器，他的胸怀已经敞开，他满怀怜悯的心肠、甜蜜与爱。认识并信靠这位耶稣基督里荣耀、怜悯而公义的上帝，这就是永生。」³

在基督这位道里面，我们思想神，就出黑暗、入光明。他完美地向我们展示了一位无与伦比、令人向往的神，一位仁慈、反对一切邪恶的神，一位融化我们的神。只有当我们看到这一切，我们才会真正爱他。马丁路德说：「若不是透过基督，我们就完全无法承认父的恩宠与恩典。没有基督，我们看到的神必定只是一个忿怒而可怕的法官。」⁴

¹ 托伦斯（Thomas F. Torrance），爱我们的基督（The Christ Who Loves Us），《为基督燃烧：点燃侍奉的异象》（A Passion for Christ: The Vision That Ignites Ministry），威孚与斯塔克出版社（Wipf & Stock）2010年出版，17页。

² 《夏诺克作品集》（The Complete Works of Stephen Charnock），爱丁堡雅各尼科出版社（James Nichol）1865年出版，4：91。

³ 《夏诺克作品集》，4：163。

⁴ 《马丁路德大要理问答》（Luther's Large Catechism），圣路易斯康科迪亚出版社（Concordia）1978年出版，77页。

如果我们想要脱离对上帝那疲倦而焦虑的观念，就需要每天认识基督。我们当认识的，不是一个不明确的「神」，而是透过基督这位道而看到的神，永生神一切的完美都在他里面耀眼地闪烁。史比士 (Richard Sibbes) 说：

「什么使他的能力对于他的儿女而言是甜蜜的？什么使他们享受他奖善罚恶的公义？什么使他们喜悦他使公义和慈爱在基督里相亲的智慧？使这一切可爱可亲的，便是他的恩典与爱……我们在恩典、怜悯、慈爱这些甜蜜的属性中最能看到神的荣耀，它们使神里面的一切变得可亲。如今我们可以思想他的公义却不惧怕，因为这公义已经在基督里面得到满足。我们可以思想他的全能而得到安慰，因为它是为了我们的益处，并征服我们一切的仇敌。神里面不再有令我们恐惧的属性，反而全都是甜蜜可亲的，因为神在爱子里面恩慈地注视我们……我们的神不能是抽象简单的，而必须是基督里的神，因为其他对神的观念都很可怕。」⁵

坐在二基路伯上的，求你发出光来

道就是神，这个事实蕴意非凡，表明了神的可悦可亲。因为这位神不仅仅是 碰巧说话而已（任何老上帝都能做到），而是这位神的 本性 就是有道可传、有话可说。道就是神，神不可能无话可说。因此，这位神一定会交流、扩展、向外交往。既然神不可能离开道而存在，他就不可能隐遁。因为这位道自永恒就发出，启明一位丰盛而满溢的上帝。这位神因为太过丰盛有余，所以满溢而出，他是一位荣耀的恩典之神。

批评家（『遗憾地说，这样的人确实存在』⁶）说：「等等，这果真有什么颠覆性吗？拿阿拉举例，他不也说话吗，就是古兰经啊？」但差别是何其大！阿拉有 一本书——但他可以离开它而存在。这完全不意味着他与耶稣的神具有相似本性。阿拉的书告诉我们，阿拉想从我们得到什么，它告诉我们关于阿拉的事，以及他宣称自己具有的性情。但当我们说耶稣是神的道时，却完全不是这个意思。古兰经 关于 神，耶稣 就是 神。耶稣这位道，并非仅仅为我们揭开一些真理、原则或思想体系，而是如光从光源发现，将上帝自己带给我们。在他里面，我们可以直接遇见神。差异显而易见：道就是神，启明了一位本身有恩典的神。他不仅仅是传给我们一些 关于 神的信息，在他里面，神乐意与我们相见、与我们同在。

「这是我的爱子！」

耶稣不仅是神永生的道，也是神永生的儿子，这亦有非凡意义。「道」是一个称号，指向他与神为一，他就是神。「儿子」则带出了另一个甜蜜的真理，即他与神有着真实的关系。

⁵ 《史比士作品集》 (The Works of Richard Sibbes) ,爱丁堡雅各尼科出版社 1862-1864 年出版，2：230。

⁶ 沃德豪斯 (P.G. Wodehouse) ，《夏日的闪电》 (Summer Lightning) ，伦敦赫伯特·杰金斯出版社 (Herbert Jenkins) 1929 年出版，第 7 页。

实际上，用「关系」来形容还算太温和：父对子的爱，是一种独特而强烈的爱。他自创世以先就爱子（约翰福音 17：24），喜悦让全世界听到：「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马太福音 3：17）。子是他所爱的那一位（以弗所书 1：6），是「我所扶持，所拣选，心里所喜悦的」（以赛亚书 42：1），父渴望荣耀子。如此，父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子，圣子就是父的阿拉法和俄梅戛：一切都是为他而造，他是万有的继承人（歌罗西书 1：16）。

人们常说「有其父必有其子」，圣经也是如此，一个真正的儿子被期望像他的父亲，塞特形象样式皆与亚当相似（创世记 5：3）。耶稣对当时的犹太人说：「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就必行亚伯拉罕所行的事」（约翰福音 8：39）。他也说，使人和睦的人必称为「神的儿子」，因为他们如神一样成就和平（马太福音 5：9；参路加福音 6：35-36）。但耶稣超越这一切的相像，因为作为神的儿子，他完全像他的父一样，没有分毫的扭曲。

形象，继承人，爱子。如四世纪神学家亚他那修所言：「圣子是父的 全部。」⁷

圣尼克捍卫基督论

在圣诞老人雪橇和礼物袋的故事流行起来之前，关于圣尼克的故事可是相当不同。基督徒母亲喜欢用一位令人尊敬的主教的故事安慰孩子，他不是像摇果冻一样摇着自己的大肚皮，而是满脸泛着愤怒的红光，在尼西亚会议上抨击当时的大异端亚流派。

亚流多年来一直传播自己的异端思想：圣子不是永恒的，也不是神；他不过是被造物，神造了他去创造宇宙。因着这一教导导致的分歧，罗马帝国刚刚归信的皇帝康斯坦丁于公元 325 年召开了一次主教大会，在尼西亚商议此事。据说，圣尼克正是在那里听到亚流的主张，他无法抑制自己对这种亵渎的满腔怒火，冲着亚流就是一拳。

公平说来，亚流和他的追随者们确实试图本着圣经来争辩。例如，他们转向希伯来书 1：5（引用了诗篇 2）支持自己，神在那里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⁸他们问：「那前一日呢？神成为他父亲之前呢？那时他必定不是子。」听起来聪明吗？当然，这不过是将一节经文断章取义，使之佐证他们的立场。使徒行传 13：32-34 中，保罗引用了同样的经文指向耶稣的复活（又在别处争辩耶稣「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罗马书 1：4）。假如希伯来书 1：5 的意思真是耶稣曾经不是圣子，那么使徒行传 13：33 就必定意味着这个时段是复活之前：他复活之前，都不是子。但神在耶稣复活之前就清楚宣明耶稣是神的爱子：在受洗和登山变像中，他两次公开称耶稣为他的爱子。诚然，耶稣在由马利亚所生之前就是圣子了，否则怎么能说神将他的儿子差往世界（加拉太书 4：4；罗马书 8：3；约翰福音 3：17）？我们稍后看到的，是神对爱子说的话——「我今日生你」，这非但不用引起基督徒的担忧，反而可以带来至大的喜乐。

那么，圣尼克和其他反对亚流的人，为何会对他的教导如此愤怒？与甚嚣尘上的反基督教运动的主张——基督教不过是一群易怒偏执狂的历史——相反，这不是因为他

⁷ 亚他那修，《反亚流主义》，3.67。

⁸ 本书引用圣经经文中的斜体均为我的添加。

他们是思想狭隘的愚昧人，而是因他们具有深刻的洞察力，看到亚流扔掉了爱的上帝和恩典的福音，将之换成冷冰冰的偶像，不具有任何真正的恩慈。

按照亚流的主张，神造了子，以便为他处理棘手事宜：与宇宙打交道。这个主张应用深远：父并不真正爱子，子不过是他雇工。假如圣经论到父对子的喜悦，那只能是因为子的工作做得不错。既然神不过是个雇主，这就是自然的逻辑。这样的神绝不是一个具有真正关系和衷心恩慈的慈父。

事实上，亚流的观点还有更令人担忧的含义：假如神不具有内在而永恒的爱，那么我们这些按神形象受造的人，又是由什么驱动呢？不是对他爱子的爱，即使他有这种缺乏。也许我们只需要做正确的事和正确的选择，我们不需要太多帮助也可以达成。如果神是亚流所说的神，我们自然是不需要重生和一颗新心了。

因此，基督教会在尼西亚聚集并达成共识，永远宣信圣子「与父为一」(of one being[homoousios] with the Father)。神并非雇佣子来帮忙，子也不是利用神来获得天堂的荣耀。他一直 在父的旁边，他是永恒的爱子，表明了天上有一位最慈爱的父亲。他与我们分享的，超越了对神冰冷的认知，他与我们分享的是神儿女的身份！

「他是谁」改变了福音

即使对基督徒来说，忽视耶稣也是轻而易举之事。我们本能地想到神、生命、恩典、实际，却很少停下来让耶稣去定义这一切。我们甚至可以持有一个「基督教世界观」，却仅仅把耶稣当做其中一个有趣的特征。我甚至可以有一个「福音」，其中耶稣只是带来一些真实好东西的快递员，那可能是救恩、天堂或是其他。但假如我们严肃对待他是神的爱子这一事实，这一切就必须改变。

首先，对父而言，没有什么比他更宝贵，也没有什么祝福比圣子更高、更好。在方方面面，他自己都必须 是福音「至大的赏赐」(创世记 15 : 1)。他是父与我们分享的宝藏。有时，我们发现自己厌倦了耶稣，愚蠢地幻想我们对他已经了如指掌，已经享尽了他里面的一切喜乐。我们变得在灵性上百无聊赖。但耶稣自永恒中就能够满足无限之神的心思意念，我们的无聊不过是瞎眼而已。如果父可以无限而永远地以耶稣为满足，那么他对于我们而言必定是全然充足、以至满溢，每一个处境都是如此，且永远如此。

其次，他的儿子身份—即他与父的关系—就是他与父的关系和救恩。这关系是他的喜乐。如同父与我们分享他的爱子，子也与我们分享他与父的关系。这也是为什么，马太福音 11 章中，耶稣 首先 说：「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27 节)，然后 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28-30 节)。他与父的关系 就是 他提供给我们的安息、轭和担子。认识父，在他面前柔和谦卑：这就是我们寻求的安息，是唯一容易的轭，唯一轻省的单子。如卢瑟福

(Samuel Rutherford) 所言，那些担这样担子的人，会发现这担子有如「鸟的翅膀、船的帆」⁹。

三位一体还是耶稣？

有些作者会对你说：「三位一体是一切基督教信仰的核心」¹⁰，而有些则说：「基督教桂冠之宝、其基石……是耶稣基督」¹¹。这是不同作者的不同侧重？还是基督徒们糊涂了？

非也，这里并无什么矛盾或混乱：尊荣耶稣，就是尊荣三一神。因为我们若要谈论耶稣，就必须称他为神的儿子；是那启明父的道；是基督（「受膏者」），由圣灵所膏。换句话说，要讲耶稣，就不可能不讲三位一体，正是他将三一神表明出来。因此，三位一体并非耶稣的一个复杂补充，也不是给过了「信靠耶稣」这初级班的人准备的进阶课程。当我们思索三位一体，就是在追求更好地认识耶稣。

另一方面，如果要讲三位一体，就必须谈到父如何由圣子耶稣基督在圣灵的能力中显明出来。任何离开了耶稣的三位一体，都不过是一场哲学游戏。你可以发现许多这种变味的三位一体论，因为与耶稣脱节，全都沦为各人按自己喜好随意调味的商品。唯有耶稣将三一神启明出来，他向我们彰显神的爱和生命。我们信靠三位一体，必须始终以基督为中心。

移动太阳的爱

道自永恒发出，述说一位生命满溢的神。自永恒，圣子就被父珍爱，述说神无尽的慈爱。既然我们在耶稣里遇见的是这样一位神，那么他决定创世来传递他的生命与爱，并不叫人费解。十八世纪布道约拿单·爱德华兹 (Jonathan Edwards) 的话令人难忘：

「世界的被造似乎尤其指向一个目的：神永恒的圣子可以拥有一个新妇，他可以向之彰显其本性那无限的爱，他可以向她倾倒自己心中的谦卑、爱与恩典，使神因此得荣耀。」¹²

因此，作为神传出的道，承载着神满溢的爱，圣子成了创世背后的逻辑斯，成为那「起初」，万有的根基——万有都是为他而造（歌罗西书 1：17-18）。因此，藉着盘旋

⁹ 卢瑟福致肯莫尔女士信 (Samuel Rutherford to Lady Kenmure)，1636年11月22日，《卢瑟福书信集》(Letters of Samuel Rutherford)，爱丁堡真理旗出版社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73年出版，43页。

¹⁰ 里弗斯 (Michael Reeves)，《良善的上帝》(The Good God: Enjoying Father, Son and Spirit)，潘特诺斯特出版社 (Milton Keynes: Paternoster) 2012年出版，xiv。

¹¹ 参引言部分。

¹² 《约拿单·爱德华兹作品集》(The Works of Jonathan Edwards)，纽黑文与伦敦耶鲁大学出版社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7-2008年出版，25：187。

在水面上的圣灵的能力，道就发出。神说话，透过有能力的道，万物从无造出。如父论到子的话：「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天也是你手所造的」（希伯来书 1：10；引用诗篇 102：25）。圣子成了一切被造物以先的首生的（歌罗西书 1：15）。

遗憾的是，对于这里的福音，许多基督徒的理解中都有病毒。不容易察觉，却会吞噬掉他们在基督里的所有信心。这一病毒就是：暗中怀疑尽管耶稣是救主，却不真是万物的创造主。因此他们礼拜天歌颂耶稣的爱——那也是诚心的，但回到真实生活情境中，却不觉得这是 *基督的世界*。就好像宇宙是一个中性的地方，基督教只是我们抹在现实生活上面的某种糖衣。耶稣沦为一种安慰物，好像属灵的巧克力一般，又像是一个假想的可以「拯救灵魂」的朋友，别无其他。

圣经里可没有这样弱小可笑的小基督。「万物是借着祂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祂造的」（约翰福音 1：3）。如此，想象这位万有之上和以先的创造主，在「拯救灵魂」之外别无他是，实在是荒谬的。宇宙的主有一个普世的目的：更新他所造的整个世界，永远摧毁其中的邪恶。

既然万有都是借耶稣基督而有的（哥林多前书 8：6），他是神创造的动因，继续托住和维系他所造的世界，那么他的匠心就遍布在我们的四周。从最小的海胆到最亮的星星，万物都盖有他荣耀的章。诸天述说他的荣耀，因它们是他的作品，仍然由他来维系。他的性情如此深刻地镌写在宇宙中，以至于若是摒弃基督这位逻辑斯，你就必须摒弃逻辑，堕入愚昧（诗篇 14：1）。在他的世界中，我们越是对他有信心，就越能发挥我们的心智能力。我们也就越有逻辑、越有活力、更有想象力和创造力，因为我们是顺着创造的纹理在工作。

约拿单·爱德华兹对此非常重视。既然神创造是为要传递他自己，爱德华兹相信，宇宙就必定「充满神圣之物的形象，就好像语言充满话语一样」¹³。事物中最微小的细节，从蜘蛛到蚕，从彩虹到玫瑰，全都倾倒着关于基督及其道路的知识。例如，「太阳的东升西落，是一幅基督死亡与复活的意象，基督是世界的真光」¹⁴。「奶因其洁白，代表神话语的纯净。奶的芳香与滋养的本性，对于今世的圣徒而言是合宜的，他们就像需要奶的孩童。」¹⁵

改教家马丁路德说，这也是为什么创世记 2：1 说，天地万物都造「齐」了，因为「神造万物，成为一支活跃整齐的大军，持续为我们与邪恶奋战」¹⁶。这即是说，它们体现了可以击败控告者魔鬼之谎言的真理：太阳每日清晨驱散黑暗，我们因此可以默想基督的恩典、美丽与得胜；通过饮水，我们感到他是如何解我们的饥渴；透过我们免费呼吸的空气，我们经历他敞开的慷慨之手，等等等等。

¹³ 《约拿单·爱德华兹作品集》，11：152。

¹⁴ 《约拿单·爱德华兹作品集》，11：64。

¹⁵ 《约拿单·爱德华兹作品集》，11：93。

¹⁶ 《马丁路德作品集》(Luther's Works)，圣路易斯康科迪亚出版社 (Concordia) 1957-1986 年出版，1：74。

「若不是神的恩典，死的就是我」

英国改教家布拉德福德（John Bradford）看到囚犯被处决时，他说出了这句话。他知道死亡是罪当得的工价，尽管他最终也会被处决，虽然并不是因为犯罪。1555年，因血腥的玛丽皇后逼迫福音派信徒，布拉德福德被烧死在史密斯菲尔德。被绑在木桩上时，他转向同为殉道士的李约翰（John Leaf）说：「弟兄，请安心，我们今晚就要赴主那欢乐的宴席了。」

大部分基督徒用餐时都会感谢神，记念他的供养。但布拉德福德却视生活的每个方面为对福音的提醒。早晨起床，他会「想起永恒的复活那极大的福乐……在漫长的黑暗之后，看见了最清澈的光和最明亮的清晨」。看到太阳，他会赞美光的主。起床，他会想到基督使我们复活。穿衣，他会祷告：「基督啊，用你自己来遮盖我」，并记念「我们与基督联合……基督遮盖我们」。吃肉时，他会将之与吃基督的身体对照。回家时，他会想到「回到我们永恒、安宁和最喜乐的家时，会是多么喜乐的回归」。脱衣就寝时，他会想到「脱去旧人和旧人的私欲」，预备自己迎接死亡的安眠：「就如你不惧怕上床睡觉，你也不必惧怕死亡。」¹⁷

对于布拉德福德而言，这是基督的世界，我们若是常常记住这一点，必会活得最快乐。

一首古歌的回响

维多利亚时代有一种古老的论调：基督教只不过是异教的回收，最好的思想也不过是窃取和改写而来。毕竟，许多人类学家都兴奋地攻击基督教说：古埃及、希腊和罗马都有童女生子和神明死而复活的传说，奥菲斯下到哈德斯去营救他的新娘，酒神巴克斯就是女人所生，奥西里斯是一个「复活的」神。这些听起来难道不耳熟吗？与耶稣难道不是太过相似？

路易斯（C. S. Lewis）仰慕这些神话传说，童年时期迷恋北欧的光明与欢乐之神巴尔德。归信基督教后，路易斯逐渐看到这些相似之处的问题。毕竟，既然这是基督的世界，那么我们幻想和讲的故事，当然会与他有共鸣。他定义了终极的实际，我们没有能力进行真正的改动。我们可以幻想一个全新的世界，但那些世界绝不会是完全崭新的。要想显得真实，它们必须取用一些实际，而那些都是由基督这位创造主决定的。因此，我们的故事里总是充满了像蛇一样的恶人，悲剧和痛苦的少女，与黑暗争战的勇敢少年英雄——他会在争战中受伤，最终获胜，娶了那个女孩，从此过上幸福生活。之所以如此，是因为那正是基督的故事。

当路易斯读荷马，读到只有喝一口献祭之血，才能使鬼魂恢复理性，他视其为「异教对真理的幻想中最惊人的一个」。¹⁸他转向柏拉图的《理想国》，柏拉图「要求我们想象一个完美正直的人，被周围的人当成大恶棍来对待。他尽管完美，却被束缚、鞭打和刺

¹⁷ 《布拉德福德作品集》（The Writings of John Bradford）剑桥 CUP 出版社（CUP）1848 年出版，1:230—42。

¹⁸ 路易斯（C.S. Lewis），《诗篇默想》（Reflections on the Psalms）伦敦 Bles 出版社（Bles）1958 年出版，32 页。

透（波斯人的十架酷刑）。在这一段中，基督徒开始擦眼睛，这是怎么了？又一个巧合？但这里看到的，却无法称之为巧合。」¹⁹

或是拿维吉尔（Virgil）的《第四牧歌》（Fourth Eclogue）举例。尽管写于耶稣诞生几十年前，但它却惊人地讲到一个来自天堂的孩子诞生的故事，这孩子要开启一个新的黄金纪元。路易斯经常在圣诞节读这一段，神话也可以被人享受，而非恐惧。因为并非基督教与神话合起来代表着某种比它们更加原始的东西，表明基督教不过是人类的又一个幻想。这是维多利亚时代的人类学家的观点：诸神的死和复生 真的是 关乎季节的更迭，从冬季的死亡到春季的复生。并非如此，四季生死的更迭，其实象征着某种更深层的东西：它们那战胜死亡的创造主。如切斯特顿（G. K. Chesterton）所说，这意味着基督教满足了「神话传说对于罗曼史的期待和追寻，因为它是一个故事；也满足了哲学对于真理的追寻，因为它是一个真实的故事。这也是为什么，理想的角色必须是一个历史人物——没人会觉得阿多尼斯或潘这些希腊神明是真实的历史人物。但基督不仅是历史人物，同时也符合理想人物的特质，甚至满足了人类赋予其他理想人物的特质。这也是为什么基督既是祭物，又是丰筵；既是葡萄树，又是太阳——他成就了所有偶像的功能与角色。」²⁰

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神

创世记第一章的第六和最后一天，神的话在创世中最后一次发出：「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26 节）。然后呢？道如今要做什么呢？当然，现在他需要托住这个宇宙，但他维系宇宙，绝不仅仅是为了宇宙的缘故，只是此时离伯利恒的马槽还有很长时间。他是神的道，他永远不会静止。神正是透过他对他所造的人说话，他的父若是没有他就不会行动，他亦似乎迫不及待要与他的百姓同在。

约翰在约翰福音开头介绍了道之后，他紧接着写道：「从来没有人见过神」（约翰福音 1：18）。若是他在那里停笔，这卷福音书就会在每一间犹太会堂里成为笑柄，因为不必细读旧约就会发现，成千上万的人确实看见了神。雅各与神摔跤后，宣称他面对面看见了神（创世记 32：30）；我们读到，耶和華经常面对面与摩西说话，好像人与朋友说话（出埃及记 33：11）；西奈山上，摩西与亚伦、侄儿和以色列七十个长老一起看见了以色列的神（出埃及记 24：10）；参孙的父母呼喊他们见到了神（士师记 13：22），以赛亚也说：「祸哉，我灭亡了……因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耶和華」（以赛亚书 6：5）。有时候，所见之景被描述为「耶和華的荣耀」，正如以西结「起来往平原去，不料，耶和華的荣耀正如我在迦巴鲁河边所见的一样，停在那里」（以西结书 3：23）。出埃及记中，耶和華的荣耀向 全体 以色列百姓显现，这群人有成千上万（利未记 9：23；出埃及记 16：10）。

因此，约翰接下去的话很重要：「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翰福音 1：18）。他们看到的究竟是谁？不是父上帝，而是父怀里的独生

¹⁹ 路易斯，《诗篇默想》，89 页。

²⁰ 切斯特顿（G.K. Chesterton），《永恒的人》（The Everlasting Man），伦敦霍德与斯塔顿出版社（Hodder & Stoughton）1925 年出版，248 页。

子：那道、圣子、神的荣耀。旧约有时称他为「耶和华的使者」，但并非一个受造的天使，而是被耶和華差为使者，明显是神自己。耶和華的使者以耶和華和神的名义说话，也被如此称呼（创世记 16：10-13；出埃及记 3：2-15）。雅各奉他的名祝福，称他为他的神和拯救者（创世记 48：15-16）。他被称为将以色列带出埃及的那一位（士师记 2：1）。

然而，圣子并非旧约中一个跑龙套的角色，偶尔随机冒出来，逗我们开心。这种印象往往来自有人说与雅各摔跤的神/人气喘吁吁（创世记 32：24-30），或是那位突然冒出、在火炉中加入沙得拉、米煞、亚伯尼歌的「好像神子」的第四个人（但以理书 3：25）。这种印象视圣子的出现为闻所未闻的怪事，是个例外，因为旧约的神只有父（或更糟，只是某种「一般意义上的神」）。这种观点的问题在于，它倾向于视耶稣为后来的，是新约对「真」神的一个补充和附录。结果就是，我们很害怕耶稣背后的这位「真」神究竟是什么样子。

然而，耶稣的自我宣称却不一样。他的宣言表明，他很具体就是以色列的耶和華神自己，成了肉身。他在约翰福音 8：58 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before Abraham was born, I AM）。」他将神的名号「我是（I AM）」用在自己身上，因此，他会向他的百姓显现、讲话，与他们同在，也就不足为奇。因为他就是从「耶和華」面前出去的「耶和華」（创世记 19：24）。他是被「万军之耶和華」差遣的那位「万军之耶和華」（撒迦利亚书 2：8-9）。他是忠心的信徒一直信靠的那一位。如加尔文所说：「神从未在基督之外启示过自己，离了这位中保，神也从不曾向古人彰显过恩慈，也从未赐给他们其他恩典的盼望……因此，一切敬虔之人的盼望都唯独寄托在基督身上。」²¹

换句话说，基督「公元前」在做什么？他是在尝尝将要发生之事的含义——做救主、君王、先知、祭司和祭物，他要成为并成就这一切。作为耶和華的道，他将神启示。他要审判邪恶（创世记 19：24），他要拯救他的百姓（以赛亚书 63：9；犹大书 5），引导他们经过旷野，用吗哪喂养他们，保护他们战胜仇敌。他甚至与他的百姓有过亲密的团契和相交（创世记 18：1-8；出埃及记 24：10-11）。毕竟，他是他百姓的新郎，如最深情的丈夫一般爱他们（以赛亚书 62：5）。

他还是他们的中保和代祷者，如人为朋友恳求一般为他的百姓祈求（约伯记 16：20-21；撒母耳记上 2：25）。这样，我们就更加清楚地看到，他是如何展望和期待将来的一切。士师记中，耶和華的使者向参孙的父母显现，他们献祭时，「见火焰从坛上往上升，耶和華的使者在坛上的火焰中也升上去了」——就好像他就是祭物一样（士师记 13：20）。约拿单·爱德华兹论到这经文说：

「基督在此向玛挪亚显现，既呈现了他的道成肉身，又呈现了他的死：道成肉身在于他以人形显现，死与受难则体现在此处的献祭中，基督在祭坛的火焰中升上去——暗示他就是那必须向神献上的伟大祭物，在神的忿怒中成为馨香的祭，就好像羊羔在火中被焚烧与升上天空一样。」²²

²¹ 加尔文，《约翰福音注释》，5：23。《基督教要义》，2.6.2-3，参 4.8.5。

²² 《约拿单·爱德华兹作品集》，9：197-198。

既然他就是至圣所中要「从云中显现在施恩座上」的那一位（利未记 16：2），我们就可想象他是如何看着大祭司的工作，如何看着每次献祭所撒的鲜血，思想摆在他前头的使命。

看哪，你的王到你这里

然而，尽管他可以从埃及拯救他的百姓，从天上赐他们食物，甚至来与他们同在，他还是想要更多，我们也需要更多。他想要、我们需要这一切事物所指向的实际：真正的拯救，能带来永生的灵粮，他为我们的益处与我们同在。因此，神赐下这样的应许：「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以赛亚书 7：14）。

第二章

你们看这个人！

耶和华的荣耀显现

创造万物的主，那连观看天地都需要屈身的主（诗篇 113：6），从天俯伏，取了仆人的样式。他自己的母亲也由他所造，在众天使面前，父差遣了他伟大的爱子。

使徒保罗写道，耶稣基督取了仆人的样式，虚己倒空自己（腓立比书 2：7）。但我们不当认为，他本有神的本性，从自己里面倒出了某种东西之后，变得不那么神性。他并未倒掉自己的任何本质：他是倒空了 *自己*，本为上帝，却以婴儿的形态来到我们中间。那至高者成了低微的，创造主成为被造的，道成了无言的，神的能力成为无助的胎儿。

玛拉基书已经预言：「你们所寻求的主，必忽然进入他的殿」（3：1），他就这样来了。忠心的老西缅将他的主抱在怀中时，必是何等震惊和惊喜（路加福音 2：25-35）！这就是那至圣所中的一位，大祭司恐惧战兢接近的一位竟然成了肉身，如今要永远与他的百姓同在。难怪那些日子里，世上似乎充满了被鬼附的人：整个地狱都被召集起来，抵挡天上的王子。难怪福音书充满了因他惊诧震惊的人，就好像他们见证的是火山爆发一般。他的出现在是一场天启，是大地震，是天翻地覆的剧变。神与我们同在了！

十二世纪克莱尔沃的伯纳德（Bernard of Clairvaux）在历史上被誉为「流蜜医生」，他称这一事件为「上帝之吻」。因为在道成肉身中，神的道—或神的嘴—在爱中与我们相遇，新郎来与新妇成为一体。在这里，我们看到了这位主对他百姓那无尽的爱与怜悯。

只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

历史上，总会有怪人出现搅扰教会，知道这一点能有所安慰，因为这不仅是今天才有。第二世纪，尽管异端中「群雄四起」、竞争激烈，但该隐教当夺桂冠。他们相信被造界是坏的，充满了混乱与痛苦，动了创世念头的神，必定是一个彻头彻尾的恶棍—实际上，是真正的魔鬼。因此对他们而言，圣经里真正的英雄是该隐这样的人，反对邪恶的创造主。与其敬拜旧约的创造主上帝，他们声称自己敬拜一个完全不同的救赎主上帝，他们相信这是新约的神，救他们脱离被造界，将他们带到纯洁的灵界。

基督徒们则会疑惑，为何这位慈爱的神会允许这样的败坏发生。约翰福音开头的经文显然再清楚不过：救主就是起初与神同在的道，万有都是藉着他造的。这意味着，救赎从来不是要救人 *脱离* 这个世界，不是来撤销由其他神明（创造主）犯下的错误。相反，创世中向虚空发出的道，也是在救恩中向被罪毁坏的世界发出的道。他来到自己所造的世界，不是要取消这个世界，而是要救赎它。就好像创世的第一天，道再次来到，将光明带入黑暗，创造生命，复原属于他的一切（约翰福音 1：4-5）。

有时，教会的神学家会通过神的形象来加以解释（即基督是神的像，歌罗西书 1：15；哥林多后书 4：4，圣子如此完美地彰显父，一直享受着与父完美的团契）。人是按着 *他的* 形象被造，我们受造就要像他，如他一样认识神、享受与神的团契，以彰显神的恩慈、圣洁和美丽。我们要像他。但在伊甸园中，我们转离上帝，相信魔鬼，变得完全与神相反：自私、不忠、专注撒旦而不是神。就好像人类是基督的画像，按照基督的形象描绘，如今被罪大大玷污。但基督回来重新绘制和更新了他的肖像——并非重新画一幅，而是更新原来的那幅画。作为神的像，基督到来向我们展示什么才是神的形象，并塑造我们成为被造原有的样式。

「要来之人的预像」

那么，神的儿子究竟为何要成为人，成为一个女人的儿子？如果我们转向第一个人亚当，便会看到答案。为什么？首先，第一个亚当是那「要来之人的预像」（罗马书 5：14），是基督这「末后的亚当」（哥林多前书 15：45）的影像。例如，亚当被神任命为一切被造物的治理者：「治理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创世记 1：28）。他要作为神的管家和代表，管理被造界。但在这一切事上，他不过是象征将来万膝都要跪拜、万物都要臣服的那一位：那位末后的亚当，他要被加冕为万有的永恒之君。

亚当也是按照「神的形象」被造（创世记 1：27），就像圣子是父荣耀所发的光辉。惊人的是，路加福音 3：37 中，亚当被称为「神的儿子」，因为他受造要像神的那个儿子，享受永生的圣子一直享受的爱与关切。亚当受造要认识并爱天父，如今亚当因犯罪摧毁了这一切：听从撒旦，他因此不再像神；怀疑神为父的慈爱，因此不再是忠心的儿子，而是一个浪子。但即使是犯罪，他也成了神儿子的 *反面镜像*。亚当之所以不遵从神的命令，是因为他不再爱天父。这使得他与神的儿子完全相反，圣子说：「我爱父……父怎样吩咐我，我就怎样行」（约翰福音 14：31）。

不仅如此，第一个亚当还透过他的婚姻向我们表明了第二个亚当是什么样的。创世记第二章对亚当婚姻的记载，自然会使你稀奇。因为在那个没有死亡和伤害的世界里，亚当竟然受伤了。他深深地陷入了奇怪的、死亡一般的沉睡，神从他的肋旁取出一块骨头，造成一个女人（21-22 节）。她来到他身边，他们成为一体，成为夫妻（24 节）。加尔文写道：「在这里，我们看到我们与神的儿子联合的预像。」¹他是什么意思？圣经注释家马太·亨利（Matthew Henry）解释道：

「在这里（如同在多处一样），亚当是将要来的救主的预像。基督是第二个亚当，他的新妇教会也是如此，在他陷入深度的沉睡——即十字架上的死亡时，从他的肋旁成形。他被刺，以便肋旁被打开，让血和水留下来。血是为买赎他的教会，水是为洁净教会归于他自己。」²

¹ 加尔文，《创世记注释》，2：21。

² 《马太·亨利圣经注释》，创世记 2：21。

难怪使徒保罗论到创世记第二章这第一场婚礼时，将之视为最后那场终极婚礼的预像，说：「这是极大的奥秘，但我是指着基督和教会说的」（以弗所书 5：32）。在亚当里，我们看到基督荣耀的目标：赐生命给他的新娘，与她成为一体。

受伤者的好消息

对许多人而言，「婚姻」是一个叫他们望而生畏的词，引发痛苦。可能是因着对婚姻的期望未能实现，或是糟糕的婚姻经历。即使是亚当，也未能很好地在婚姻上做榜样，当他的妻子被邪恶诱骗，他只是沉默地站在一旁。非但不替她承担责备，反而推卸责任给她。但婚姻之所以会触发如此强烈的情感，恰恰是因为它在现实中的重要性。历史由创世记的一场婚姻开始，以启示录中的婚姻结束，「圣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里从天而降，预备好了，就如新妇妆饰整齐，等候丈夫」（启示录 21：2）。这个婚姻，便是神对「从此幸福生活在一起」的定义。这也是为何糟糕的婚姻如此令人痛苦和沮丧，因为它摧毁了极其美丽良善的事物。

此外，糟糕的婚姻，总是以相反的镜像呈现基督与教会的关系。它颠倒了关于婚姻的终极真理。拿士师记 19 章举例，那可能是圣经最黑暗的一章。士师记在以色列这段属灵混乱时期的末尾，讲述了一个令人不寒而栗的邪恶性虐待故事。一名以色列的祭司带着他的妻子去基比亚（实际上，她是他的妾：半是妻子、半是财产，说明这个祭司并不是什么白马王子）。他们的住处被暴民包围，那群人要求与这个丈夫发生关系。

「那些人却不听从他的话。那人就把他的妾拉出去交给他们，他们便与她交合，终夜凌辱她，直到天色快亮才放她去」（25 节）。似乎这还不够令人作呕，第二天早晨，这个人打开房门，看到她已经成了一具伤痕累累的尸体。她的手可怜地伸向房门，他却对她喊道：「起来，我们该走了！」这是一个冷血的丈夫，牺牲妻子来保自己安危：他完全是耶稣的反面，耶稣以温柔的爱走进黑暗，为他的新娘牺牲自己，确保她的安危。

因此，对婚姻感到畏缩的基督徒，可以确知两个甜蜜的安慰。首先，婚姻中任何痛苦的经历，不论是不忠、残忍还是冷漠，都是因为这一切完全不像那婚姻。它们是教会在她的新郎身上尝到的爱的反面。其次，一切基督徒，不论是单身还是已婚，其最深的身份定位都是在基督里。我们对于真爱与幸福的一切渴望，都会在羔羊的婚宴上得到满足，甚至满溢。

亚当，你做了什么？

将亚当视为那将要来者的预像，是有益的，他教导我们关于末后亚当的事。但从亚当去理解基督还有另一个更重要的原因：亚当还是我们的祖先，是我们自然的身份所在。

创世记第五章中，亚当生了一个儿子，「形象样式和自己相似」（3 节）。换句话说，有其父有其子。亚当按着神的形象样式受造，却不再像神。如今，全世界都要像亚当，亚当成了一群像他之人的父。如那些模糊不明的伪经中假设是以斯拉说的话：「亚当，你做了什么？尽管你犯了罪，堕落的却不止你一人，我们作为你的子孙也堕落了」（以斯得拉书 7：118）。

使徒保罗的表述相当直白：「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死就作了王，连那些不与亚当犯一样罪过的，也在他的权下……若因一人的过犯，众人都死了……因一次的过犯，众人都被定罪……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罗马书 5：12-19）。换句话说，老约翰·邓恩（John Donne）是对的：没人是一座孤岛，亚当的罪波及我们众人。因着亚当，我们都犯了罪，因着亚当，我们都死了。

到这里，我几乎能听见人脑海里发出的警钟。这实在是叫人无法容忍的话。难道我不是自己命运的主人、灵魂的主宰吗？我不能决定自己的命运吗？在这个淹没在好莱坞精神的文化下，聆听这个问题的答案很难，但答案是：不。我们都生来陷入一个问题，在我们什么都没做、甚至没有存在之前就已经存在：我们都是亚当的后裔。我们与他相似，作为亚当的家人，分享他属罪的本性。与因个人犯罪成为罪人不同，我们生来就是罪人，这才是我们犯罪和死亡的原因。「古人有句俗语说，恶事出于恶人」（撒母耳记上 24：13）。我们不过是行出了我们的本性。（先别急，正因为这一点，光才会照耀得更加明亮。）

实际上，我猜我们所有人都相信这一点——当它适合我们的时候。假如我们真是一座座孤岛会怎么样？假如我们真的无暇无疵、不被罪玷污地来到世间会如何？这样的话，那个脑瘫的男孩呢？那个带着先天性艾滋病毒的女孩呢？那时我们就会说：「这些可怜的孩子受苦，是因为 *他们自己的罪*。」但保罗却使我们得以摆脱这种麻木不仁：我们每个人都具有一个比自己的出生更深的问题，一直追溯到亚当。

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15 章也说了相似的话，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但他又用一幅光明的图景覆盖其上：「但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死既是因一人而来，死人复活也是因一人而来。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但各人是按着自己的次序复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以后在他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20-23 节）。在保罗看来，亚当和基督就好像两个初熟的果子：一个是死亡的初熟之果，一个是生命的初熟之果。实际上，初熟果子的意象贯穿哥林多前书 15 章，保罗在第四节写道，基督是「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他想到的是哪一节圣经？自当是创世记第一章中创世的第三天，我们在那里读到（注意其中的重复，让人一目了然）：

「神说，地要发生青草，和 *结种子* 的菜蔬，并 *结果子* 的树木，各从其类，果子都包着核。事就这样成了。于是地发生了青草，和 *结种子* 的菜蔬，各从其类，并 *结果子* 的树木，各从其类」（11-12 节）。

创世记第一章中的第三日，我们看到创造的第一批果实（如基督在第三日复活，成为 *新创造*——即复活——的初熟之果）。这些初熟之果是「各从其类」，因为它们 *里面* 有种子——即下一代的生命。因此，保罗说，亚当和基督也是一样。他们是两个不同种类的初熟之果：一个是死亡，另一个是生命。所有其他人，都是这两种果实的种子。

你是否曾注意到，保罗写到亚当和基督时，他所写的，就好像他们是世上唯一存在的两个人，没有其他人存在？对于保罗来说，这就是人类的全景。人类并非众多彼此没有关联的个体，亚当和基督就是 *那* 两个人：是头，旧人类和新人类的两个初熟之果。我们每个人不过是有着其中一种果子的种子，是他们身体的一员。我们的命运不取决于我们，而是取决于我们属于哪个果子。亚当犯罪了，我们也在他里面犯罪；亚当死了，我们也死

了。我出生的时候，就是生在了一个罪恶、死亡的人类家族中，我生在那一身份里面（我也非常自然地活出了这种身份）。

到这里，我们必须看一下希伯来书 7：10。这节经文的背景是：希伯来书重述创世记 14 章的故事，亚伯拉罕向伟大的君王麦基洗德献上十分之一。有趣的是，按照希伯来书，亚伯拉罕的曾孙利未（创世记 14 章还没有出生），也算是通过亚伯拉罕献上了十一：「那受十分之一的利未，也是借着亚伯拉罕纳了十分之一。因为麦基洗德迎接亚伯拉罕的时候，利未已经在他先祖的身中」（希伯来书 7：9-10）。虽然尚未出生，利未却被视为「在他先祖的身中」。毕竟，他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他的「种子」。他仍旧身在那旧的果实里面。因此，亚伯拉罕所做的就是他所做的。这就如亚当这人类的先祖一样。用希伯来书的语言说：我们都犯了罪，都被定罪，我们死在亚当里面，因为当亚当犯罪时，我们仍然在先祖的身中。

如今，我们大部分人都生活在一个高度个人主义的世界。因此，说我们与亚当或基督联合，这般言论听起来很怪异，可信度仿佛独角兽一般。因为我们认为我们与亚当没有任何真正的联合，所以这听起来甚至很不公平。我为什么要因他所做的事受苦？（就好像我们每个人都真的是孤岛，独立于亚当而存在）。但这种个人主义已经毁坏了我们对基督教福音的认知，使之变成一个微不足道的信息，一则给消费者的广告：「来给你的生活增添一点东西……加点恩典吧！」保罗的看法却截然不同，他看到了更深的问题，其视野更加宽广。他看到，我们的困境不仅在于我们自己不够好，需要一点饶恕。要真这么简单，我们自然会更努力地提高道德水平。然而，我们的问题在于我们的身份。我们生在亚当里，自己更加努力或是获得一点神的饶恕是无济于事的。我们唯一的希望是摆脱亚当这个旧人，重生成为新人，新造的人。

因此，在堕落的黑暗一日，亚当夏娃听到那个要伤蛇的头的后裔的预言，必定非常激动（创世记 3：15）。没有其他事物可以带来这种满足。不再是男人的后裔，而是女人的后裔，这个后裔一定是神特别预备。因此，亚当和他里面一切后裔的生命盼望就在于此。这个好消息是如此影响亚当，以至于他给女人起了一个新名字（创世记 3：20）。圣经中，一个人被赋予一个新名字总是具有极大的意义，例如亚伯兰成为亚伯拉罕，何细亚成为约书亚，扫罗成为保罗，西门变成彼得。这里也是一样。先前，亚当初见妻子时，称她为「女人」（创世记 2：23）。但因如今的新盼望，他给了她一个新名字：「夏娃」（「生命！」）。生命会透过一个孩子临到亚当这萎缩和枯死的种族，如纽曼（John Henry Newman）在他美妙的诗歌「赞美至高至圣者」中所说：

「赞美上帝慈爱智慧，
曾经皆是罪恶与羞愧，
第二亚当来争战，
拯救降临。
赞美最智慧的爱！
亚当在血肉中跌倒失败，
基督在血肉中起来争战，
必要抵挡，必要得胜。」

里昂的狮子

爱任纽 (Irenaeus) 是第二世纪高卢里昂的大主教，是那些举世闻名的人之一：他的童年导师是伟大的坡旅甲，坡旅甲是一名殉道士，年轻时就认识使徒约翰。跟使徒有直接关联，还有故事可以证明！但这些比起他作为神学家的能力，还不算什么。

爱任纽相信，基督就是要撤除亚当所做的一切。基督不仅是要拯救一些灵魂，而且要使亚当的灾难——使整个被造界叹息的灾难一开始 逆转。爱任纽声称，创世记第三章是紧接着创世记第二章，没有时间上的间隔，这就意味着堕落发生在创世的第六天。因此，亚当夏娃从未享受过神第七日的安息，也就是星期六。灾难发生在星期五。但这也是基督来逆转的一天：如罪和死亡在一个灾难星期五从一棵树临到世界，在一个得胜星期五，罪与死亡也要在一桩木头上被击败。亚当因着堕入魔鬼吃东西的试探而失败，基督要在旷野因相同的试探而得胜。伊甸园中，亚当堕入死亡，墓园中，基督从死里复活。

因此，基督到来，是要恢复创造被罪玷污的一切。他会温和地使我们重新为人，将我们带回被造的样式。但这还不够：人子还拥有第一个人所不具有的荣耀。他的新创造一定会超越旧创造，在这荣耀的第二亚当中，我们将获得比在亚当里失去的更多的福乐。「若因一人的过犯，死就因这一人作了王，何况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吗？」（罗马书 5：17）。

神在地上的新创造

现在我们来：如果神的儿子要成为末后的亚当，撤掉堕落，成为一群新人类的头，与他的子民——他的新妇合而为一，那么他就必须成为人。他需要实实在在地成为一直以来所应许的那一位：女人的后裔。道成了肉身。

或许这就是为什么在约翰福音中，约翰（一直喜欢暗示神学隐意）记录了耶稣侍奉中的两个奇怪时刻。第一个是最开始时，第二个则在最后。我们两次听到耶稣对他的母亲马利亚说话，称她为「女人」：一次是在迦拿的婚宴上（约翰福音 2：4），一次是在十字架上（约翰福音 19：26）。你大概不会指望一个完美的儿子这么称呼他的母亲，它似乎没有传达出爱的温情。（NIV 版英文圣经的译者对此感到尴尬，加了一些缓冲，两处都叫耶稣说「亲爱的女人」，问题就这样解决了。）但或许这只是约翰又一次的明确暗示，不论是在迦拿婚宴上第一次显出他的荣耀，还是最终死在十字架上，耶稣都是那应许的 女人 的后裔。他正是在十字架上，作为期盼已久的女人的后裔，粉碎了魔鬼的头。

然而，尽管他必须成为人，但仍然存在一个明显问题。如果亚当的罪确实导致全人类被定罪，那他又怎能成为人，而不像别人一样被定罪呢？假如他自己也要出生在亚当族类相同的罪中，又怎能拯救他的百姓脱离罪恶呢？从创世记第四章其，人就一直生出有自己罪恶形象和样式的孩子。从肉身神的就是肉身（约翰福音 3：6），因此所需要的是一个新创造：基督必须由女人而生，但他必须免于人类的父亲，因此不会具有人类父亲的形象与样式。如亚当一样，他必须没有父，只有神。童女需要由圣灵纯净的大能怀孕（以赛亚书 7：14；路加福音 1：35），因此生出一个属灵、圣洁的人（约翰福音 3：6）。如

此，正如圣灵在创世记里盘旋在水面上，他也会庇护马利亚，使即将诞生的成为一群 新人类和 新 创造的头。

透过由童女所生，基督不仅避免了从亚当继承的罪，而且还表明，他的救恩与他的新人类，皆是 *超自然的奇迹*。约瑟和马利亚不论多么渴望，都无法靠自己生出世界的救主。耶稣蒙福而美丽的生命，不是我们靠自己的努力可以达到的某种超人状态。他不是进化的产物，不是我们种族自身潜能爆发的结果。使神与人联合的不是 *我们*，马利亚不过是领受了神从天上的话作为礼物：这就是我们获得基督新生命的方式。童女生子是神对我们一切赢得救恩的愚蠢尝试的拒绝。

这意味着，耶稣首先不是我们爱与善的榜样，他首先是我们所 *无法* 成为的。他由童女所生，不是给我们树立一个榜样，而是来成为我们的救主。改教家马丁路德相信，明确这一点对我们的健康至关重要：「福音的根基和首要，是 *在你把基督当成榜样之前，首先承认他是一个礼物，并像接受礼物一样接受他*。他是神给你的礼物，不是你自己的。」³ 否则，基督对我们的帮助不会超过其他的好人，那样的话，我们所有的就完全不是福音了。因此也就难怪，每当童女生子被神学家自然化或否认，他们的神学也就必然要失去福音。耶稣由童女所生，是捍卫福音一切美善的盾牌，表明福音是神超自然的介入和拯救。

耶稣如今是我们的兄长

写这句话时，我感到头晕目眩，浑身起鸡皮疙瘩：*神与我们同在了！* 荣耀的主使自己成为比任何人更亲密的朋友。不，不仅是亲密而已：新郎已经使自己与他亲爱的新娘成为一体。因着神的儿子所做的，我如今可以说，我是他骨中的骨、肉中的肉。他将自己一切所 *是* 都赐给了我们，他将自己一切所 *有* 都与我们分享。

新约初期，有些人实在无法相信神自己会成为真正的人。这也可以理解，因为这实在叫人难以置信。但他们并非仅仅震惊，而是直接加以否定，说基督只是 *看起来像* 人而已（他们从此以「幻影派」留名，源自希腊词语 *dokein*，意思是「看似」）。他们声称，基督只是一个灵，因此他并未真的吃喝、呼吸或死亡，他甚至没有留下真正的脚印。相反，他只是 *假装* 在眼神不好的门徒眼前吃饭，*假装* 行走，实际上其实像一股圣洁的气一样在世间浮游穿行。

使徒约翰毫不妥协地谴责了这种观念，直截了当地写道：「世上有许多迷惑人的出来，他们不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这就是那迷惑人，敌基督的」（约翰二书 7）。在他的带领下，教会许多重量级人物纷纷起来谴责这种异端，世纪以来，他们迫使顽抗者作出妥协：耶稣或许 *曾经是* 人……但至少，他不可能具有人类的思想。神学家格里高利（Gregory Nazianzen）本着希伯来书 2：14（「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借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争辩，他以此直中反对者要

³ 《马丁路德作品集》(Luther's Works)，圣路易斯康科迪亚出版社 (Concordia) 1957-1986 年出版，35：119。

害，写道：「凡是基督没有成为的，他也没有医治。」⁴这句话的意思是，基督取了我们有血有肉的人性，是为了医治它的罪恶：他要将它透过死亡带向新生，带回到神那里。但假如我们人性中有他没有取的部分，那么那部分他也没有医治。格里高利清楚看到，基督的人性对于我们的人性得救而言至关重要。如果他不是一个真正的人，他就不可能成为一群新人类的头。如果我们不是他骨中的骨，他就不可能成为我们的买赎者，或是他百姓真正的新郎。

如今，这一切听来都显得陌生而遥远，不是吗？我们深知「耶稣拯救我们脱离罪恶」，但「耶稣医治肉身」却有一种超出我们舒适区的不适之感。但基督来到肉身之中，就是要给 *我们的肉身* 带来盼望和未来。毕竟，基督来，不是要全盘推翻、取而代之，而是要拯救他原先设计和称为好的创造：身体、树木、狮子、羔羊，一切的被造物。要做到这一点，他就必须 *将它带向自己*。毕竟，唯有 *他里面* 有生命（约翰福音 1：4）。要想医治亚当的族类，他不能只在肉身显现、从天而降，而是必须取了 *亚当的血肉*。当然，他可以直接用泥土再创造一群完全不同的新人类，如同他创造了亚当一样。但那对我们没有任何好处，亚当的旧种族被撇在一边，他所做的不会对他们产生任何影响。所以尽管听来古怪，但我们必须说：没有脐带的连结，就没有救恩！

神自己降生

因此，基督是真正的人，但我们也必须说，他也是真正的神。他只能与我们分享他自己拥有的，假如他不是神，他怎能与我们分享神的生命？假如他不是神的儿子，他怎能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女？假如他从未有信心称全能者为「阿爸父」，又怎能使我们在神的宝座前放胆呼求？我们的救恩之所以美善，皆是因为基督是他所是。使他比神小一点，你就使福音不再那么美善，使我们无法作为神所爱的儿女自由地来到一位慈父般的神面前。

对许多人来说，耶稣的神性或许比他的人性更难以下咽。有些人一味否定，只称他为一个好人或伟大的天使。然而，你要是持这种观点，就不能以基督徒自称，因为约翰这样写道：「谁是说谎话的呢？不是那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吗？不认父与子的，这就是敌基督的。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约翰一书 2：22-23）。

然而，也有基督徒 *羞于* 承认耶稣是主，是神永生的儿子。拿四世纪的主教摩普绥提亚的西奥多（Theodore of Mopsuestia）举例——没准他的混乱是因为名字起得太乱，照他的说法：「耶稣与其他人相似，他与一切自然人的区别，不过在于[道]所赋予他的恩典。」⁵换句话说，耶稣不是神的儿子，而是神的儿子或道 *与耶稣这个人有关系*，一直帮助耶稣，给他恩典。读者们，坚持住！在你嘲笑或作呕之前，先看一下这种观念会如何使福音变味。如此，救恩就是我们被某种称作「恩典」的抽象祝福赋予一种助力。对于西奥多而言，这就意味着耶稣更多是一个模范，而不是救主，他是一个神一直帮助的人。如果神也像帮助耶稣那样帮助我们，那我们也可以像他一样圣洁和公义。我说这使「福音变了

⁴ 格里高利（Gregory of Nazianzus），《尼西亚与后尼西亚教父》（Nicene and Post-Nicene Fathers），第二部，7:438。

⁵ 摩普绥提亚的西奥多（Theodore of Mopsuestia），《论道成肉身》（On the Incarnation），2.291。

味」，或许更准确的说法是它完全撤销了福音，因这种救恩需要行为辅助，且还存在另一个问题：假如神并未真正要成为我们中的一员、为我们而死，那他显然没有那么爱我们。他显然不会如道成肉身的神一般有爱。哪怕他准备扔给我们一些残羹冷炙，这样的神也必定宁可把他自己留给自己。

西奥多死后不久，在以弗所召开了一场教会会议，商讨这种基督论，予以批判和否决。他们宣称，耶稣切实是神的儿子，以至于可以说马利亚是「上帝之母」，在神成为肉身时，马利亚用她的子宫孕育神的儿子。这意味着他们的福音截然不同，对他们而言，基督不是模范，而首先且最重要是无助之人的救主。救恩也不是神从远处给予某种帮助、某种「恩典」，而是神仁慈地将 *他自己* 和自己的生命赐给我们。神就是福音的祝福，神与我们同在。

日光从高天临到我们

在耶稣的一生中，我们看到两件奇妙的事：我们看到 *神的儿子* 启示父的怜悯心肠与旨意；也看到 *人子* 生活在与神甜蜜的团契中。难怪「从前有许多先知和义人，要看你们所看的」（马太福音 13：17）。

首先，*神的儿子*。耶稣是神的儿子，这是福音的中心。约翰很清楚地表明，这正是他写约翰福音的原因：「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翰福音 20：31）。马太、马可和路加都表明，耶稣生命中的关键事件，皆与他是神儿子的身份有关。作为神的儿子，他被圣殿吸引，因那是「我父的家」（路加福音 2：49）。在他受洗和登山变像中，神称他为爱子。在旷野，魔鬼重复了第说：「你若是神的儿子……」（马太福音 4：6）。彼得的告白也是关键点：「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马太福音 16：16）。耶稣受审时，被问是否是神的儿子（马可福音 14：61-62）。他受难中，百夫长认出他是神的儿子（马可福音 15：39）。这样的例子还有许多。

在上帝的永生之子里面，我们清楚且惊奇地看到神是什么样的，他是父之本质完全精确的烙印。他是神自己在我们中间支搭帐幕，他是圣殿，是神居住的所在，是神的荣耀充满的地方（约翰福音 2：21）。在他里面，神的光再一次照耀在黑暗中。

那我们看到什么？不是无目的的自我宣言。在神儿子的降临中，我们看到了一个国度的降临——神的国，它应验了每一个人类梦想。神的国降临，意味着驱逐一切压制我们的邪恶。耶稣说：「我若靠着神的灵赶鬼，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马太福音 12：28）。它就像珍宝，像贵价的珍珠，像一场婚宴，然而却是为灵里贫穷的人准备的（马太福音 5：3）。它意味着病得医治、死人复活、大麻风得洁净、邪灵被赶出（马太福音 10：6），它是谦卑人的国度（马太福音 18：4）。它意味着邪恶和自义的受审判，赐下日用的饮食，并欢迎那些被驱逐和遗弃的人。它是医治受伤的人、赦免罪恶，是万物更新的开始。这也是为什么「愿你的国降临」是基督徒的心声，这是怎样一个国度啊！由怎样的一位神统治！

施洗约翰的父亲撒迦利亚指着自己的儿子预言说：

「孩子阿，你要称为至高者的先知。因为你要行在主的前面，预备他的道路。叫他的百姓因罪得赦，就知道救恩。因我们神怜悯的心肠，叫清晨的日光从高天临到我们，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荫里的人。把我们的脚引到平安的路上」（路加福音 1：76-79）。

这就是我们在耶稣身上看到的：当他对群众、疲倦的、无助的人充满怜悯，当他为麻风病人发出同情的叹息，当他为耶路撒冷哀哭，我们看到了神自己那温柔的怜慈。

完美的人

现在是 人子 的奇迹：圣子与父总是享有爱的关系，如今他将这爱的关系带给我们。当他成为人，有史以来第一次，一个人类 享受了圣子与父的团契和在父面前的地位。在耶稣里面，第一次有 一个人类 生活在于父完美的团契中。尽心、尽性、尽力、尽意地爱神，并爱人如己，他是第一个完全遵守并成就上帝律法的人。他在旷野受试探时，你看到了他与所有人的鲜明对比：亚当听从魔鬼，吃了；以色列在旷野跌倒了；基督却对神保持完全的忠心。没有人曾听过这样的事：有一个忠心的人类！尽管「忠心」一词尚不足以表达：他对父的爱是如此完全，以至于遵行父的旨意就是他的食物（约翰福音 4：34）；他对父的家是如此热心，以至于被这热心充满（约翰福音 2：16-17）。这也是他所带来与人类分享的东西：他自己的儿子身份，他自己与父的关系，他自己的生命。

这是怎样的一生！基督徒经常用一个消极、冷漠的词形容基督的一生，那就是「无罪」。这个词告诉我们他 不是 什么：他 不 自私、无情、残酷、施虐、扭曲、吝啬或骄傲。如此展开其中含义，我们可以看到，「无罪」确实是美丽、鲜活而有吸引力的。问题在于，我们经常封闭地使用这个词，加深了我们对于「圣人」的刻板印象：冷血、乏味、空幻、纤弱，如此属灵，以至于看起来很痛苦。

但他究竟是什么样的？完全不是无聊或纤弱！他是一个具有超凡魅力的人，洋溢着生命力与活力。在他面前，充满了健康和医治、面包和鱼。他的吸引力是如此之大，以至于人群拥挤在他周围。男人女人、老人孩子、患病的、疯癫的、富人和穷人，都被他深深吸引，以至于有些人想要触摸他的衣襟。他比夏天更温暖，与被弃绝的人交朋友，给无助的人带来盼望。那些肮脏、被鄙视的人，发现自己对他而言 很重要。他最亲近的朋友发现，人子也吃也喝，跟他在一起，就像跟婚礼上的新郎在一起。劳博特（Robert Law）写道：

「他将神国度的祝福带给人，这祝福只能比作婚宴上那庆典般的喜乐（参马可福音 2：19）。他自己和他的门徒就像婚宴方，他是新郎，他的喜乐满溢充满朋友们的心，将禁食变作欢宴。即使到最后，在客西马尼园和加略山上，他仍然不谈论自己的痛苦，而是谈论他的喜乐。他是喜乐的主，他对他仆人的最高渴望，就是他们能进入主的喜乐，使这喜乐也在他们里面满溢。然而耶稣是忧患之子，正因为他是忧患之子，所以他的喜乐是一个珍贵的传承，成为我们灵魂坚稳的锚。」⁶

是的，他是一个感受世间苦痛的人，却又充满了喜乐。

⁶ 劳博特（Robert Law），《耶稣的情感》（The Emotions of Jesus），纽约斯里克布纳出版社（Charles Scribner's Sons）1915年出版，4-5页。

他慷慨而和蔼、坚定而果断，他总是令人惊讶。他充满爱，却不多愁善感。他的洞见使人不安，他的仁慈却赢得人心。诚然，他的身上具有非凡的鲜明对比，然而却是深具吸引力的对比。你实在无法想象出这样一个人，若是照你的想象，就不是他了。他是实实在在、满腔热血的人，然而却不粗鲁。纯净，却不枯燥。严肃，却带着机智的光芒。比玻璃边缘更锋利，可以驳倒一切反对的人，却从来不是为了争强好胜。他自己从不失败，但却透明而谦卑。他有着最高的自我宣称，却一点也不自大。他洁净圣殿，谈到地狱的火，称希律为狐狸，称法利赛人为行尸走肉，然而你阅读他的一生时，却从不怀疑他的爱。

他心怀广大，憎恶邪恶，同情贫乏人。他爱神，爱他的百姓。看着他，你不得不说：「这是一个真正活着的人，完全没有任何枯败之处，远比任何人都更活泼、充满活力、完全而完美，远比任何人都更加是一个人。」

神的生命在人里面

我们在耶稣身上看到了 *神的生命在人里面* 的完美展示，他活生生地向我们显明出来。这就是神生命的模样。神永恒的爱子总是以这种爱、纯洁和生命力为特征，但如今他将这生命 *带给我们*。他成了一群新人类中首生的，这就是完全在他里面的人的样子。对于这群新人类而言，在人里面，既是他们的 *身份*，也是他们的 *特质*。

那些在基督里面的人，会发现自己如基督一般 *被爱*（这就是他们的新地位）：如同父以他完美的爱子为乐，他也以那些在爱里面的人为乐。正如我们被生在亚当属罪的状态中，我们如今重生进入义的状态，具有儿女蒙爱的地位。他为我们而活，他的义也属于我们。

那些在基督里的人，逐渐发现自己也变得像他一般 *有爱*（这是他们的新性情）。这群新人类分享基督的性情，开始爱神和他人，恨恶邪恶，就像基督一样。我们开始像他，前所未有地生机勃勃。

受膏者

问题在于：如何实现？这群新人类里面神的生命是从何而来？加百列向马利亚宣告耶稣降生的消息时，已经给出了答案：「*圣灵* 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35）。神的儿子或道，从不单独行动，却总是在圣灵的大能中行动（例如创世记第一章，神的道藉着圣灵向黑暗混沌发出）。他们是如此不可分割，以至于诗篇 33：6 说：「诸天借 *耶和华的命* 而造，万象借 *他口中的气* 而成。」一直都是这样，因此，当道成了肉身时，他所做的一切都是在圣灵的能力中实现。

他在圣灵的大能中出生，在圣灵的大能中作为人生活和行事。约旦河受洗时，圣灵膏抹他，然后差遣他进入无生命的旷野，正如他曾在创世记第一章中，差他进入无生命的空虚混沌。他在圣灵的能力中回到加利利，在会堂里用以赛亚书 61 章的话宣告并定义他的侍奉：「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摈

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路加福音 4：18-19）。因此，他医治、行善、赶鬼，这一切都是在圣灵的能力中进行（马太福音 12：28；使徒行传 10：38）。稍后，他要靠着圣灵在十字架上献上自己为祭（希伯来书 9：14），由以圣灵的大能从死里复活（罗马书 8：11）。

旧约里，君王、祭司甚至先知，都要透过被油膏抹，为侍奉分别为圣（有时被称为喜乐的油，参诗篇 45：7），这油象征圣灵的倾倒。作为以色列的真君王，大卫的后裔，万王之王（约翰福音 1：49）；作为大祭司（希伯来书 4：14），以及人们期盼已久的那位终极先知（申命记 18：15），耶稣被圣灵所膏，因为他就是那受膏者（希腊文的「基督」，希伯来文的「弥赛亚」）。他是用活水滋养、果实累累的生命树（诗篇 1）。

基督向我们展示，何为完全活在圣灵中的真正的人。他是一群被圣灵充满的新人类的头，因此一切在他里面的人，都分享了他的受膏。他里面一切的新人，都如他一样，「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约翰福音 1：13）。因此，重生在基督里的我们，如今也受同样的活水滋养，我们也开始涌流出他那丰盛的爱与生命：

「经上也是这样记着说，首先的人亚当，成了有灵的活人。末后的亚当，成了叫人活的灵。但属灵的不在先，属血气的在先。以后才有属灵的。头一个人是出于地，乃属土。第二个人是出于天。那属土的怎样，凡属土的也就怎样。属天的怎样，凡属天的也就怎样。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哥林多前书 15：45-49）。

第三章

出使与归来

结婚那日，新娘对新郎说：「我将自己完全交给你，我所有的一切都与你分享。」这是个极大的奥秘，但我指的是十字架。在十字架上，我们与基督分享了我们所有的一切。他由马利亚所生，已经分享了我们的血与肉。在十字架上，我们将自己的罪、死、羞耻都给了他。深情的新郎背负着新娘的痛苦与疾病，将它们在死亡中永久埋葬。

诗篇 45 是一首婚礼之歌，君王对他尊贵的新娘着迷，将她带到王宫。这首诗篇很可能用于以色列的皇室婚礼，但它对国王的描写却相当特别，其中论到王说：「神阿，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6 节）。这位新郎君王是神，那受膏的圣子（希伯来书 1：8-9）。他被形容为「比世人更美」（2 节，或作「一切男子中最英俊的」）。自然，耶稣这位圣子，永远是无瑕之美的象征。

然而，为了他的新娘，这位美丽的新郎要被挂在十字架上，在那里被摧残。「我的仆人行事必有智慧，必被高举上升，且成为至高。许多人因他惊奇，他的面貌比别人憔悴，他的形容比世人枯槁」（以赛亚书 52：13-14）。他的胡须被拔出，身体被刺穿，鲜血淋漓，遭到殴打，被人吐沫：这位荣美的君王的形象，变得毛骨悚然。但重点就在这里，以赛亚接着说：「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我们却以为他受责罚，被神击打苦待了。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以赛亚书 53：4-5）。因着对新娘纯洁无尽的爱，他将她的病患背负在自己身上，并承当她的罪孽的一切后果。他背负了她的丑陋，以便她能拥有他的美丽。

正是在那一刻，当他的外表显得最为可怕时，他对我们才最为可亲。史比士写道：「对于教会而言，基督最可爱的时刻，便是他为教会最形容枯槁的时刻。」¹因着他愿意为我们而死，承担我们的苦难，他揭示了他爱的激情与深切。自永恒中，父一直以圣子为至高的喜乐，但当耶稣在十字架上证明了自己的品格，这爱就满溢。耶稣说：「我父爱我，因我将命舍去」（约翰福音 10：17）。如我们一样，天父的心因圣子的忠心与怜悯而充满喜乐。

这意味着，十字架是一个充满讽刺与悖论的地方：在那里，那美丽的变得肮脏，圣洁的被置于罪犯之列，至高全能的被高举，却是为了赴死。就在那与他的永生迥别的一日，耶稣最决然地证明了他是谁、他是什么样的。百夫长大声喊道：「这人真是神的儿子」（马可福音 15：39）。士兵用荆棘为他加冕，用紫色袍子包裹「敬拜」他。彼拉多在他头上放着「拿撒勒人耶稣，犹太人的王」的字样（约翰福音 19：19）。尽管他们的行为和言语或是出于嘲讽，但却指向事实。神的儿子如此是他自己，以至于连一个外邦的刽子手都能感觉到。十字架上，我们看到新郎为爱赴死，荣耀的主舍去生命，万军之耶和

¹ 《史比士作品集》，2：231。

华粉碎撒旦，万王之王登上宝座。我们看到了 耶稣（「耶和華必拯救」），这就是他。如东正教在耶稣受难日所唱的诗歌：

「那以光为外衣的他，
在审判时赤裸地站立。
他的脸被击打，
那打他的手是他所造。
被无法之众钉在十字架上的，
是荣耀的主。

今日被挂在木头上的，
是那将大地悬在众水之间的主。
那被荆棘冠加冕的，
是众天使的大君王。
被紫色袍子以讥讽包裹的，
是以云彩包裹诸天的那一位。」

我们很容易将十字架与基督分开而论，这样就剥夺了十字架的荣耀。那被钉的耶稣，就是十字架的荣耀。他在全能的慈爱中担当我们的罪，粉碎了我们的死亡，以便让我们拥有他。当他在十架信息中被高举，他一定会吸引众民归向他（约翰福音 12：32）。

「十字架就是我们的神学」

改教家马丁路德如是说。毕竟，如果被钉在十字架上的那一位真的是以马内利——神与我们同在，那么我们就迫切需要重新思索神是怎样的。什么样的神会为我们流血舍命而死？这不是我理所当然想象的那种至高无上的神。当我放松地躺在沙发上幻想，我的倾向是认为神必定和我一样。我思忖：比我更大、更好，但基本上和我差不多，就是一个宇宙版的我。然后我看到十字架，我的幻想被击得粉碎。

十字架上彰显了神的荣耀、智慧、公平公义、爱与大能（哥林多前书 1：18-31）。这无一吻合我的想象。你会认为一个死在十字架上的人是爱的定义吗？然而这就是我们认识爱为何物的方式（约翰一书 3：16）。你会认为他遭受的不公不义的审判，其实就是上帝完美公义的彰显吗？神恰恰以此显明他的公义（罗马书 3：26）。你会幻想那位全能者被钉在十字架上、列在罪犯之间，以此展现他的绝对大能吗？一个垂死挣扎的人，似乎没有任何能力可言。然而，被挂在那儿，他粉碎了蛇的头，捆绑了壮士，赶出了世界的王，摧毁了死亡的权势，使灵界恶魔的势力羞愧，并战胜他们。在十字架上，我们看到了真正纯全的能力，且是按照能力当有的功用：为了祝福。特伦斯写道：「十字架那令人难以置信的温柔、忍耐与怜悯，丝毫不是消极被动之举，也绝非仅仅是

英雄的壮举，而是彰显了天地间最有力、最有冲击力的行为：神圣的爱向人类的惨无人性和邪恶的暴政发起的攻击，向罪所堆积的一切矛盾发起的攻击。」²

亚当从树上寻求知识，死了；基督死在木头上，为我们赢得了更加奇妙的知识：认识神的知识。换句话说，十字架上，我们不仅得到神甜蜜的救恩，而且还得到了与直觉相悖的神的启示。在十字架上，我们看到了永生神的谦卑舍己，他完美的慷慨与仁慈。这也是为什么，路德希望一切对于神的默想都是在十字架的影子里进行。

事实上，一起关于我们自己的默想也当如此。十字架向我们揭开了神的启示，同时也撕下了我们的面具。神的光照亮了我们的黑暗。这首先发生在耶路撒冷的群众身上：耶稣无辜的沉默，暴露了他们嗜血的善变与罪咎。我们也一样。神儿子的谦卑，从荣耀中降临到各各他，暴露我们的骄傲、愚昧、卑鄙和丑陋。他对能力的使用，暴露我们对能力的滥用。他极度的仁慈，暴露了我们极端的自私。他的恩慈成了我们的审判，他来拯救我们，证明了我们的缺乏和困境。在十字架上，我们不仅看到神的良善，而且看到了自己的堕落。

与基督同钉十字架

因此，基督为我们而死，承受我们没有承受的苦难。他是末后的亚当，是新人类族群的头，因此，正如所有生在亚当里的人都分享亚当的命运，一切生在基督里的也分享基督的命运。所有基督身体里的成员，都与身体享有同样的经历。我们与他同死，我们的旧人已经钉死，与基督一同埋葬（歌罗西书 2：12；罗马书 6：3）。当我们回首过去，看到的不再是自己的罪，而是基督的死。

这意味着，我们可以脱离社会对自信之美德的可怕强调，获得自由与释放。我知道，自信听起来正确又美妙，就像自我的咖啡因，貌似坚持服用就能感觉高亢。然而，假如你试图在神面前保持自信，你就会坐上糟糕的情绪过山车。星期天上升，因为你去教会且祷告了，星期一下降，因为你没去。你基于自己的行为 and 感觉，假设你拥有或失去神的喜悦。「神爱我，神不爱我。」（我做得好=他爱我；我失败了=他不爱我）。当你依靠自己的自信时，注定是这种情形。

在十字架的光照下，我们就知不能倚靠自己。不论我们认为自己有多厉害，十字架都是神对我们的裁决：罪人。它消灭了我们信靠自己的最后一丝可能，意味着我们可以获得一个自我之外的更大确据，一个在基督里坚固可靠的确据。基督徒是一群放弃了自我主权的人——不论是我们的邪恶还是良善，相反，他们得到了基督。因此，保罗放胆的宣告绝不是基于自信：「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受割礼不受割礼都无关紧要，要紧的就是作新造的人」（加拉太书 6：14-15）。既然他在基督里，他就知道他已经与基督同死。在那里，一切的自夸都归于沉寂。他已经被定罪，不仅如此，他已经在基督的死亡中经历了 *一切的* 定罪。

² 托伦斯 (Thomas F. Torrance)，《道成肉身：基督的位格与生命》(Incarnation: The Person and Life of Christ)，伊利诺伊州丹尼森市 IVP 出版社 (IVP) 2008 年出版，150 页。

马丁路德曾写信给一个挣扎于罪咎感和失败感的年轻友人：

「当魔鬼将我们的罪扔给我们，控告我们配得地狱和死亡，我们应当这样说：『我承认我配得地狱和死亡，那又怎样呢？这意味着我应当被处以永恒的刑罚吗？绝对不是。因我知道有一位已经替我受苦，替我偿还了罪刑。他的名字是耶稣基督，神的儿子。他在哪里，我也要在那里。』」³

对于被自己的失败和魔鬼的控告困扰的基督徒而言，这个答案再好不过。与其试图错误地贿赂上帝，为十字架的救赎充值；与其试图透过改善我们的行为，来清除我们的罪疚感——我们却要坦白承认错误，并知道罪已经不再定义我们。我们有了在基督里的新身份：我们与他同死，如今在我们的新生命中，他在哪里，我们也在那里。

首先从死里复活的

耶稣受洗时，天开了，父宣告他对圣子的喜爱。如今，十字架之后，当圣子完美彰显了自己爱的程度，父不可能让爱子留在死亡当中。因此，他证明了圣子的清正——使他「称义」，宣告他完全配得生命（提摩太前书 3：16），以圣灵的大能宣告他是神的儿子（罗马书 1：4）。

这一伟大的宣言带来了创世以来最伟大的事件：一个崭新的创造揭开序幕。圣子从死亡和坟墓中复活，颠覆了亚当的旧秩序。死亡和败坏已经不再做王，如今一个新人站在地上，具有身体和灵魂，完全脱离了咒诅的范畴。托尔金称这一刻为 *大难下的奇迹式反转*，实际上，「是最伟大的奇迹式反转」。复活是一个毁灭性事件，但它是一件好的毁灭性事件。或者更确切地说，一个大难下的奇迹式反转，是「故事中的一个突然的喜乐转折，让你喜极而泣……你的整个本性被束缚在物质因果和死亡之中，突然感到释放，就好像脱臼的骨头突然复归原位一样。」⁴

亚当的罪带来死亡，基督的义带来得胜的生命。很显然，基督里的义远远多于我们里面的罪，因为尽管他承担了我们的罪，他却不能被死拘禁。既然他已经治死了罪与死，那么死亡就对他毫无权势。

耶路撒冷那原本平凡无奇的坟墓，因此就成了新创造的子宫。因为那首先从死里复活的自它而出，成了一场属天的生命丰收的初熟之果。曾经在亚当里软弱腐烂的骨头和血肉，如今成了得胜和不朽坏的。切斯特顿 (G. K. Chesterton) 写道：

「第三日，基督的朋友们于黎明时来到那里，发现坟墓已空，墓前的石头已经滚开。他们以不同方式意识到这一奇景，但他们却没有意识到，整个世界都在前一晚死去了。他们如今看到的，是一个新创造的第一天，有着新天新地。神如园丁一样，再次在园中行走，所起的凉风不是因为黄昏，而是因为黎明。」⁵

³ 《路德属灵书信集》 (Luther: Letters of Spiritual Counsel)，1530年7月，温哥华维真学院出版社 (Regent College) 2003年出版，86-87页。

⁴ 《托尔金书信集》 (The Letters of J.R.R. Tolkien)，第89封信。伦敦艾伦艾文出版社 (Allen & Unwin) 1981年出版。

⁵ 切斯特顿，《永恒的人》，213页。

诚然，这是一个奇妙的新起点，就像一座崭新的伊甸园，重新确立了神从前宣称为好的：一位完全是人的神行走在园中，治理万物，与神有完美和谐的关系。只是这一次，再也没有死亡的威胁，没有蛇会出来破坏一切的风险。死亡已经被胜利吞没，蛇已经被粉碎。被造界如今渴望脱离亚当堕落带来的咒诅，感受完全的生命力。那首生者的复活是一个确据，保障了受造界本身也要脱离败坏的辖制，得享神儿女自由的荣耀（歌罗西书 1：18；罗马书 8：21）。

基督我们的义

想一想，这位新人类的头被证明清白，这意味着什么。当亚当作为旧人类的头成为罪人，一切在他里面的都分享他的命运，他是死亡的初熟之果。当基督被称为义，被父宣布配得生命，他「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罗马书 4:25）。一切在他里面的，都分享了他在复活节清晨领受的那赐生命的称义。他是第三日生命与义的初熟之果：一切他里面的种子都分享这一命运。因此，在他里面我们领受新生命，我们成为了神的义（哥林多后书 5：21）。

这样的福音具有无与伦比的养分与美味，与快餐神学相对照，后者的称义不过是神视我为「好像从未犯过罪」。我年轻时也相信这种神学，我很兴奋地相信，当我信靠基督，神就饶恕了我所有的罪，我已经洁净了。很好！问题是，我很快就又污秽了，如今神要怎么处理这些新罪？我需要重新称义吗？那些罪显然是有问题的，妨碍了我享受基督徒生活。但认为我可能要重新被称义，这种观念表明，我尚未接受自己作为基督徒的新身份，我的身份是 *在基督这位义者里面*，而不在于我的行为、感受或忠心。基督就是我的义（哥林多前书 1：30），*他* 是我在神面前的地位和站立的根基。昨日、今日、明日都永不改变。

加尔文用创世记 27 章雅各的故事说明这一点：

「雅各不配得长子名分，但他穿着哥哥的衣服遮盖自己，这衣服散发出令人愉悦的气味（创世记 27：27），因此获得了父亲的喜悦。他透过假装成另外一个人为自己领受了祝福。我们也一样，当我们隐藏在我们的长兄基督那宝贵的纯洁之下，我们就在神的眼中被视为义……这是切实的真理，为了使我们在神面前得救，我们必须具有基督的气味，让我们的恶行被基督的完美遮盖和埋葬。」⁶

换句话说，我们 *披戴着* 基督的义，而不是我们的义。神用第一只献祭动物的皮为亚当夏娃做衣服（创世记 3：21），基督徒也披戴基督。我们不必努力在无花果树叶中面对神，而要在基督里出现在神面前，「我们的恶行被基督的完美遮盖和埋葬」。这并不是基督徒想象出来的愚蠢的小把戏，好像我们把一个叫「罪」的包裹丢给他，他则从天上把他的义打包扔给我们。我们之所以披戴他的义，是因为我们在他这初熟之果的 *里面*。加尔文这样说：「我们并不是在远处仰望我们之外的基督，以便他的义能归算给我们。我们披戴基督，是因为归属于他的身体。简言之，是因他使我们与他合而为一。」⁷

⁶ 加尔文，《基督教要义》，3.11.23。

⁷ 加尔文，《基督教要义》，3.11.10。

一个人如何掌管自己的人生？不是透过他自己的虔诚。耶稣说：「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约翰福音 14：19）。我的命运由我归属的人类群体或身体的头决定。要知道我的身份，必须看我的头。如果我归属于亚当，那么就分享他的罪咎，他的死就是我的命运。如果我归属于基督，那么他的义和生命就是我的。因此，所有基督徒，不论多么软弱，都可以放胆宣告卫斯理（Charles Wesley）的这段有力宣言：「我不再惧怕任何定罪，耶稣是我的，他里面所有的都是我的。我与他同活，他是我永生的头。我披戴他的义，放胆来到永恒的宝座前，透过基督得到冠冕。」

我爱的属我，我也属他

复活的耶稣不仅是新生命中首生的和初熟之果，如亚当一样，他也是一个与新娘分享命运的新郎。当改教家寻找唯独靠恩典得救的圣经意象时，探讨基督的新郎身份变得尤为流行。他们自然无需费力查找，圣经里整整两卷书——何西阿书和雅歌，都展开论述一个真理：「造你的是你的丈夫」（以赛亚书 54：5）。先知也常常回忆出埃及的故事为神拯救他的新娘（以西结书 16；雅歌 8：5）；百姓的不忠一直被描述被「奸淫」；而世界的末了是「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启示录 19：7）。

马丁路德是改教家中第一个论述这一主题的，他讲的福音是这样一个故事：一位国王（代表耶稣）要娶一个「恶名昭著」的贫穷女孩（代表我们）。婚礼上，她要对他讲：「我将自己完全交给你，我所有的都与你分享。」那一刻，她与他分享了她一切的债务和羞耻。然后王回答说：「我将自己完全交给你，我所有的都与你分享。」这时，那邪恶的女孩变成了王后，整个王国都是她的。如此，我们伟大的新郎承担了我们一切的罪、死与审判，他也与我们分享他一切的生命和完美的义。他成为贫穷，好叫我们分享他的富足。这就是伟大的婚姻交换，马丁路德称之为「喜乐的交换」。基督与他的百姓合而为一，因此他们所有的就是他的，他所有的都是他们的。

这个故事对福音的呈现相当惊人且贴切，改教时期的牧师和神学家都喜欢引用它。十七世纪的伦敦书商费谢尔（Edward Fisher）就是一例。他想象一个智慧的牧师与一名满腹疑惑、不坚定的年轻基督徒交谈，写道：

「基督与你之间的婚姻联合，并非仅是你的一个空洞观念，因为这是特别、属灵和真实的联合……因此，你必然无法被定罪，除非基督与你一同被定罪；基督也无法得救，除非你与他一同得救……当基督与他的新娘联合，他就将自己的一切资产都交给了她，因此基督是什么、有什么，你都可以大胆地宣称是你自己的。」⁸

或者拿现实中的一名智慧牧者——史比士举例，他是费谢尔的同代人，热情阳光。史比士认为，我们可以这样说：

「经常扪心自问，我是什么？一个可怜的、属罪的受造物。但我有基督里的义，足以应对一切。我在自己是软弱的，但基督是刚强的，我也在他里面刚强。我自己是愚昧的，但我在基督里是智慧的。我自己缺乏的，在基督里都有补足。他是我的，他的义也是

⁸ 费谢尔（Edward Fisher），《现代神学概论》（The Marrow of Modern Divinity），罗斯郡基督焦点出版社（Christian Focus）2009年出版，166页。

我的，这是那位神-人的义。披戴这义，我足以安稳地站立，抵挡良心、地狱、忿怒和一切的攻击。尽管我每日经历自己的罪，但基督里的义却更加丰盛。基督是我的，他的义胜过我里面的罪千万倍。」⁹

不仅如此，复活的基督与他百姓之间的婚姻联合还有另一个美丽的真理，那就是我们所领受的新生命，并非冰冷、合约式的物品。我们并非是成了一名仁慈君主看得过去的奴仆，相反，基督 珍爱 他的新娘。以赛亚书 62 中，神告诉他的百姓：

「你在耶和華的手中要作为华冠，在你神的掌上必作为冕旒。你必不再称为撇弃的，你的地也不再称为荒凉的，你却要称为我所喜悦的，你的地也必称为有夫之妇。因为耶和華喜悦你，你的地也必归他。少年人怎样娶处女，你的众民也要照样娶你。新郎怎样喜悦新妇，你的神也要照样喜悦你」（3-5 节）。

他的百姓被形容为华冠，是珍宝、赏赐、荣誉的象征，如同蒙爱的妻子是丈夫的冠冕（箴言 12 : 4）。惊人的是，她对他而言，并非一个烦人的慈善项目，而是使他兴奋、满心欢悦。他喜悦她，这喜悦不会停止。她得到了真实、深切和热情的爱。

阿爸父！

复活节清晨，耶稣不仅被宣告为义者，配得生命，还以大能显明为 神的儿子。当然，他自永恒起就一直是神的儿子，但这一次却有所不同。这一次，当父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希伯来书 1 : 5）时，父是在对一个死过的人说话。如今，一个经历过死亡和神对罪恶全部审判的人，要称为神的儿子。他所得到的宣告，也属于一切在他里面的人：「所以你们因信基督耶稣，都是神的儿子。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加拉太书 3 : 26-27）。

这样的语言会让你难以置信地尖叫：「你们都是神的 儿子？」这一真理如此惊人的表述，是不是我们现代人所鄙夷的某种一世纪的男性至上主义？保罗显然不是笔误，他也在别处写道：「凡被神的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罗马书 8 : 14）。不是「孩子」，不是「儿子和女儿」，而是：儿子。但保罗这么选词却绝对不是沙文主义，他是在清楚描述 所有 信徒被赋予的身份地位，这个地位是很具体的，那就是圣子自己的地位。一切信徒都是基督新妇的一部分，信主的女儿那也是神的儿子！因为神并非赐给我们某种一般意义上的高升，而是圣子与我们分享 他自己的儿子身份。

这也是为什么保罗在罗马书第八章接着写道：「你们所受的不是奴仆的心，仍旧害怕。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因此我们呼叫阿爸，父」（15 节）。又或如他在加拉太书 4 : 6 所写：「你们既为儿子，神就差他儿子的灵，进入你们的心，呼叫阿爸，父。」保罗在信中采用亚兰文的「阿爸」，让你看到信徒如今分享圣子自己的呼声。在客西马尼园中，耶稣在私下祷告中称呼父为「阿爸父」（马可福音 14 : 36）。透过说明圣子的灵如今使我们发出同样的呼喊，保罗以最亲密、最形象的方式向我们表明，如今在基督里，我们得以分享圣父与圣子一直所享受的关系。他称呼父的亲密名号，如今我们也被容许使用。我们如今可以到全能者面前，带着蒙爱之子的确信说：「阿爸，父！」

⁹ 《史比士作品集》，2 : 147。

透过基督这重生儿子的复活，我们在他里面都得到了永生。但我们需要对这「生命」有具体的认识：这是公义和蒙爱的圣子的生命。我们分享的正是这生命。新约后的几个世纪中，许多人喜欢这样表述：神的儿子成为人，以便让我们人成为神的儿子。这就是他所提供的救恩，不仅仅是饶恕，也不是某种抽象的「天堂」，皆是因着他是谁。这会改变我过新生活的方式，意味着我并非一个合同工，害怕因自己的失败被驱逐出门。我已经披戴了基督（尽管我有许多、许多的失败），我总是可以呼喊「阿爸，父！」。当我跌倒时，它会使控告者的控告不再伤害我。它将绝望钉死，使我渴望与这位慈爱的父同在。

道成肉身结束了吗？

「基督在天上处于与地上一样的同一个身体中，这是信仰的一项基本条款。」¹⁰你能看出这是很久之前写的话（实际上超过三百年了，作者是约翰·欧文），如今没人会这样写，不仅仅是用词太古老，而且，今天谁还会说，基督在天上的身体是基督教的一个核心部分？我们能听到许多关于十字架和复活的讲道，但基督就好像蒸发了一样，安静地消失在天上。他死了、复活了，然后蒸发了。因为基督也是我们的先驱，为在他里面的人开辟道路，既然他蒸发了，我们会去哪儿呢？

但这与我们在新约中看到的完全不同。那里他的身体并未被人鬼鬼祟祟地丢弃，或是飘向缥缈的太空。「你们看我的手，我的脚，就知道实在是我了。摸我看看。魂无骨无肉，你们看我是有的」（路加福音 24：39），说这句话的，也是「被带到天上去」（路加福音 24：51）的那一位。他从未抛弃人类，甚至上一分钟也没有。他从未离开他身体的圣殿。既然取了我们的人性，他就忠实地将它带到天上，带到父面前。他如一位好牧人，把迷失的羊带回家。

亚当在创世记第三章犯罪时，从神的面前被驱逐，神所在的地方被称为「伊甸的园子」。「耶和华神便打发他出伊甸园去，耕种他所自出之土。于是把他赶出去了。又在伊甸园的东边安设基路伯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要把守生命树的道路」（创世记 3：23-24）。但以西结书到这里的事时，他将「伊甸神的园」描述为「神的圣山」（以西结书 28：13-14）。伊甸园是一座有山的园子，难怪会有河从其中穿行（创世记 2：10）。因此，当亚当被逐出伊甸时，就是被逐出神的同在，被驱逐下山，远离神的面。

从那时起，人就发出这样的呼喊：「耶和华阿，谁能寄居你的帐幕？谁能住在你的圣山？」（诗篇 15：1）。谁能越过基路伯，回到山上，去吃生命树的果子，永远与神和平同住呢？答案虽然可以理解，却是一记重击：

「就是行为正直，作事公义，心里说实话的人。他不以舌头谗谤人，不恶待朋友，也不随伙毁谤邻里。他眼中藐视匪类，却尊重那敬畏耶和华的人。他发了誓，虽然自己吃亏，也不更改。他不放债取利，不受贿赂以害无辜。行这些事的人，必永不动摇」（诗篇 15：2-5）。

¹⁰ 《约翰·欧文作品集》（The Works of John Owen），爱丁堡真理旗帜出版社（Banner of Truth），1965-1991，1：238。

我当然要被排除在外。然而，盼望还是有的，诗篇 16 接着描述了一个完全符合要求的义人，他说：

「我将耶和华常摆在我面前。因他在我右边，我便不至摇动。因此我的心欢喜，我的灵快乐。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因为你必不将我的灵魂撇在阴间。也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你必将生命的道路指示我。在你面前有满足的喜乐。在你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诗篇 16：8-11）。

在耶稣基督里，我们找到了那永不动摇的圣者，他配得活在神的圣山上。他是末后的亚当，重新升到了第一个亚当所在的地方：神的面前。出埃及记 23：19 命令：「地里首先初熟之物要送到耶和华你神的殿。」耶稣基督就是新人类（原初在亚当中由尘土被造）的初熟之果，如今被带到神的殿中。这意味着，如今有一个人，带着我们的血肉之躯、我们在世上的经历、我们的人性，活在天堂里。这个人如今坐在神的右边，与神有完美和谐的关系。「当我们去天堂时，他会用血肉之手握住我们的手，我们要与一张脸面对面——耶稣的脸。」¹¹

天上的基督对地上罪人的心肠

如今很少有人听过托马斯·古德温 (Thomas Goodwin) 的名字，但他曾经被视为神学伟人之一，甚至被誉为「有史以来最杰出的保罗神学布道家」¹²。他于 1660 年出生于诺福克郡的一个小村庄，长大后成为牛津玛格达林学院的校长，并成为当时最受人爱戴的牧者之一。

他最杰出、最受欢迎的作品是《天上的基督对地上罪人的心肠》(The Heart of Christ in Heaven towards Sinners on Earth)，他写这本书的目标简单明确：想要透过圣经表明，基督天堂里一切的荣耀与权柄，对信徒而言并不遥远和无关紧要。相反，他仍然是同一个人，仍然对他的子民具有最深的热情。实际上，如今他那宽广的心满怀温柔的爱，为他的百姓跳动得更加厉害。这意味着，我们可以带着奇妙的信心来到施恩座前，知道我们有一位大祭司体恤我们的软弱，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希伯来书 4：14-16）。

古德温特别指出，有两件事激起基督的怜悯之心：我们所受的困苦，以及（难以置信地）：我们的罪。他经历过世间最深的痛苦、弃绝与患难，如今在天上比最爱我们的朋友更能体恤我们的苦难。更重要的是，他也对那些「失迷的人」（即犯罪的人，希伯来书 5：2）怀有怜悯。诚然，如古德温所言：

「你的罪更多是激起他的怜悯，而非忿怒……是的，他对你的怜悯更加增，就如父亲对一个身患恶疾的孩子的心肠一样……他的恨恶全落到罪的身上，要救你脱离它的

¹¹ 汤森 (Gerrit Scott Dawson)，《耶稣升天》(Jesus Ascended)，伦敦与纽约克拉克出版社 (T&T Clark) 2004 年出版，第 7 页。

¹² 巴伯尔 (G.F. Barbour)，《亚历山大·怀特传》(The Life of Alexander Whyte)，伦敦霍德与斯塔顿出版 (Hodder & Stoughton) 1925 年出版，82 页。福赛斯 (P.T. Forsyth)，《权柄的原则》(The Principle of Authority)，伦敦独立出版社 (London: Independent Press) 1913 年出版，273 页。

摧残和毁坏，但他对你却满怀怜悯之心，这在你犯罪时如你遭受患难时一样真切。因此不要惧怕，『什么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¹³

他的观点是，那些在基督里的人如今有了新身份，这身份由基督定义，而不是罪。信徒里面的罪是一种疾病，他所恨恶的疾病，会激发他的怜悯。耶稣在荣耀中对你犯罪的第一反应是同情，当你在罪咎感中 *逃离* 他，他却在恩典中 *奔向* 你。当你内心冰冷，这会给你带来安慰，你可以知道，你的沉重疲倦和没有喜乐，会使他对你满怀怜悯。

焦点在基督身上，但古德温是个三一论者，无法忍受他的读者想象充满怜悯的基督去安抚一个冷漠无情的天父。他断然否定说：「基督并未向神的心里添加一丁点爱。」¹⁴实际上，基督的温柔是从圣灵而来，圣灵以父的慈爱激发他。基督在天上的心，就是父之心肠的体现。

古德温作为牧师意识到一点，这一慈爱的怜悯正是吸引我们从罪中归向基督的关键。我们在罪咎感中绝对不愿意面对一个冰冷无情的上帝，只有基督温柔的怜慈可以吸引我们。基督在天上美丽的心肠赢得我们的心。这对于古德温自己也是真实的，他在临终前说：「基督对我的爱已不可能再多，我对基督的爱亦是如此。」¹⁵

我有一位辩护者在天上

对于旧约以色列来说，圣者升到神面前的故事，并不是一种无关紧要的好奇心。在以色列地的正中央，是耶和华的「圣山」，由基路伯守护。我们今日称之为耶路撒冷的圣殿山。诗篇 2 中，神称之为「锡安我的圣山」（6 节），所罗门在那里为神建造「居所」，以金基路伯为装饰（参列王纪上 7-8）。在圣殿最里面的至圣所中，神坐在约柜上。这是一个象征意义上的复制品，复制的是起初的圣所——伊甸园的圣山。在那里，大祭司每年一次被允许进到神的面前。他的制服有一部分是一块金牌，系在冠冕前面，上面刻着「归耶和華為圣」（出埃及记 28：36）。大祭司就是那圣者，唯一有资格进到至圣所的那一位。

或至少，他是 *那位* 圣者的预表。圣殿及其中的一切都有预表之意，是一个教学指南，告诉我们天上的实际。摩西在西奈山准备建造会幕——圣殿的前身时，被告知「要谨慎作这些物件，都要照着在山上（神所在的地方）指示你的样式」（出埃及记 25：40）。这意味着，耶路撒冷的那些大祭司，不过是天上大祭司的影像，「他们供奉的事，本是 *天上事的形状和影像*」（希伯来书 8：5）。

记住这一点，想象一下利未记 16 章里面一年一度的赎罪日。这是一个重大事件，大祭司要为百姓的罪献上一只祭牲（代表十字架），然后将拿祭物的血带到幔子背后，进入至圣所，到神的宝座面前。希伯来书说：

¹³ 《托马斯·古德温作品集》（The Works of Thomas Goodwin），爱丁堡雅各尼科出版社 1861-1866 年出版，4：149。

¹⁴ 《托马斯·古德温作品集》，4：87。

¹⁵ 《托马斯·古德温作品集》，2:lxiv–lxxv。

「但现在基督已经来到，作了将来美事的大祭司，经过那更大更全备的帐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属乎这世界的。因为基督并不是进了人手所造的圣所，乃是进了天堂，如今为我们显在神面前」（希伯来书 9：11，24）。

基督在升天中作为真正的大祭司，将自己献祭的血带到神的宝座前。「但基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就在神的右边坐下了」（希伯来书 10：12）。已经完成了。我们天上的长兄已经坐下，对于我们的罪，他再也不需要多做什么。都已经完成了。这给基督里的每一个信徒带来完全、喜乐的安全感，不论是强壮的还是软弱的，都可以自由地歌唱：

「在神天上的宝座前，
我有有力而完美的代求者。
那伟大的大祭司名字叫爱，
他曾为我活、为我求，
我的名字刻在他手上，
我的名字写在他心间。
我知道当他在天堂站立，
没有什么能叫我从那里离开。

当撒旦以绝望试探我，
告诉我里面的罪咎，
我抬头仰望，看到他在那里，
他为我一切的罪画上句号。
因为无罪的救主已经死去，
我属罪的灵魂已得自由。
因为神的公义已经满足，
神看着他饶恕我。

看哪，那复活的羔羊，
我完美无瑕的义，
那伟大不改变的『我是（I AM）』，
荣耀与恩典的君王，
我在他里面，必不至死。
我的灵魂被他的宝血赎买，
我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高处，
与基督我的救主和我的神同在！」

当我们的内心被捆绑或重压，我们的大祭司仍旧会给我们最亲的安慰。在天上，他对他为之流血的百姓充满关切，他向慈爱的天父倾心吐意、为我们代求。

遗憾的是，这一阳光灿烂的真理，在新教圈子里已经有所晦暗。宗教改革中力证「信徒皆祭司」（地上没有任何男女是我们与神之间的中保），我们已经对「祭司」一词非常谨慎。这个词会使我们脑海里的弦绷紧，但这种恐惧的一个并发症，便是我们逐渐认

为，我们与神之间没有 *任何* 中保。假如有的话，那也是我自己。我自己站立在神面前，但这正是焦虑开始的地方。

然而，我并非独自站在神面前，我站在基督里。我有一位大祭司为我赎罪，并且基于这个根基，如今以完全的确据为我代求。当我不忠的时候，他是信实的；当我软弱的时候，他是强壮的；当我不能祷告的时候，他「现今在神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罗马书 8：34）。诚然，他活着，为我们代求（希伯来书 7：25）！我们的失败常常导致我们不愿意来到神面前，痛苦常常给我们重击，让我们几乎没有力量祷告。正是在这样的时刻，我们可以与可怜的受苦的约伯一道说：「现今，在天有我的见证，在上有我的中保。我的朋友讥诮我，我却向神眼泪汪汪。愿人得与神辩白，如同人与朋友辩白一样」（约伯记 16：19-21）。

神啊，起来！愿你的仇敌在你面前奔逃

耶路撒冷的大祭司是基督的影像，他们的侍奉指向基督。但耶稣升天中还有一事，是其他大祭司不敢做的，哪怕在地上的复制品圣殿中也不敢。他们连进到那个地方都恐惧战兢。但基督进到真正的圣所后，接着却 *在宝座上坐了下来*。

这并非无礼，而是他的父命令他。「耶和华对我主说，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诗篇 110：1）。基督是按着完全不同的等次做祭司，他是按着麦基洗德—耶路撒冷的祭司王的等次（诗篇 110：4）。基督是我们的麦基洗德：既是祭司，也是王。作为君王，他有权坐在宝座上，万国都是他的产业，万膝都要跪拜，一切仇敌都要在他面前降卑。

诗篇 24 问：「谁能登耶和华的山？谁能站在他的圣所？」我们先前听过这个问题，但这里给出的答案却很不一样：

「众城门哪，你们要抬起头来。永久的门户，你们要被举起。

那荣耀的王将要进来。

荣耀的王 是谁呢？

就是有力有能的耶和华，在战场上有能的耶和华。

众城门哪，你们要抬起头来。永久的门户，你们要把头抬起。

那荣耀的王将要进来。

荣耀的王 是谁呢？

万军之耶和华，他是荣耀的王」（诗篇 24：7-10）。

马利亚的儿子，木匠所收养的儿子，如今坐在宇宙的王座上。他在十字架上赢得的胜利，如今显明在所有人面前。他击垮了邪恶的权势，如今这个站立的人，不再是魔鬼阴谋的受害者，而是一位真正的王，一位彻底得胜的王。这首诗篇也在他里面应验：

「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他。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并赐他荣耀尊贵为冠冕。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使万物，就是一切的牛羊，田野的兽，空中的鸟，海里的鱼，凡经行海道的，都服在他的脚下」（诗篇 8：4-8）。

基督荣耀的得胜与凯旋，意味着应验了亚当起初被造的使命。亚当被造时，神命令他：「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创世记 1：28）。但基督升天时，他「远升诸天之上[为]要充满万有」（以弗所书 4：10；参歌罗西书 1：6）。

这也是为什么使徒行传以基督的升天开始，这卷书关乎教会从耶路撒冷向地极拓展。因为基督已经登基，治理全地，所以他奇妙、赐生命的统治必须在他所有的领地传播。到父那里去，意味着要将他的临在带到地极，因为他的国要从这海延展到那海。这就是最终的阶段，是他所说的被「举起来」：「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约翰福音 12：32）。在十字架上被举起来，从坟墓里被举起来，在宝座上被举起来：都是为了与世界分享他永恒得胜的生命。

这是何等抬升我们的眼界！在世俗生活中，在失败、悲伤和痛苦中，我们抬头仰望，获得最深的安慰。在宝座上的，是粉碎死亡的怜悯，是属天的自由。在那里有我们的朋友、我们的祭司、我们的君王。我们越是仰望，心就越属于那里，越希望他被人认识，也越期盼他的再来。

第四章

基督里的生命

我必不撇下你们为孤儿，我必到你们这里来

「耶稣升天了」，听起来很荣耀，却也很悲伤。我们不希望他离开，我们想要与他同在！然而尽管他的确 *身体上* 已经离开我们升天，但我们与他的 *关系* 却因着他到父那里而更加紧密。他安慰他的朋友们，免得他们沮丧：「我留下平安给你们，我将我的平安赐给你们。我所赐的，不像世人所赐的。你们心里不要忧愁，也不要胆怯。你们听见我对你们说了，我去还要到你们这里来。你们若爱我，因我到父那里去，就必喜乐，因为父是比我大的」（约翰福音 14：27-28）。

为什么？因为到了天上，他就会差下他的灵——儿子的灵，来使我们与他联合，使我们与他合而为一。耶稣已经成为我们中的一员，但如今藉着圣灵，他要奇妙地与我们合而为一。加尔文写道：「这就是福音的设计，基督如此属于我们，我们也被嫁接到他的身体上。」¹耶稣说，他与父要透过圣灵与信徒同住（约翰福音 14：23）。「到那日，你们就知道我在父里面，你们在我里面，我也在你们里面」（约翰福音 14：20）。

耶稣所使用的图景足以解释一切，就是他受难前夜的圣餐：「又[1]拿起饼来[2]祝谢了，就[3]掰开[4]递给他们，说，这是我的身体，为你们舍的」（路加福音 22：19）。若是饼只关乎他的身体，那么耶稣用四个小小的动作，就概括了他的整个作为。他从天上来，（1）取了一个身体；作为一个人在这个身体里过了一生；（2）感谢神；他预备要舍弃这生命；（3）在十字架上 *掰开他的身体*，以便他可以（4）*将他自己赐给我们*。

因此，耶稣与他的百姓并非什么松散的联盟关系，一种基于我们的忠心的合约。就像我们在圣餐中吃喝的饼和酒，他也以圣灵进到我们里面，与我们合而为一。在他里面，罪的割裂与隔断都已经撤除：人与神、人与人、男人与女人、白人与黑人、犹太人与外邦人。在他里面，我们也合而为一：一个身体，一个饼，彼此合一，与主合一。

「而且以自己的身体，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为要将两下，借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灭了冤仇，便借这十字架，使两下归为一体，与神和好了。并且来传和平的福音给你们远处的人，也给那近处的人。因为我们两下借着他被一个圣灵所感得以进到父面前」（以弗所书 2：15-18）。

爱、珍惜与顺服

论到我们与基督的合一，就等于在讲基督与他百姓的婚姻。新娘与新郎成为一体，如今我们携手同行，不论是顺境逆境、富贵还是贫穷、健康还是疾病，直到在死亡中面对

¹ 加尔文，《哥林多前书注释》，1：9。

面。也不用担心基督会和他的新娘离婚，因为神直截了当地说：「休妻的事……是我所恨恶的」（玛拉基书 2：16）。

等等，这完全改变了做一名基督徒的含义！因为这个婚姻可不是权宜婚姻，重点不在于我们说「我愿意」，来 *利用* 他或他的关系，以便嫁入他的天堂国籍或地位。我们不是如加尔文所说，目的是在「基督里找到基督以外的东西」²。与基督联合，最大的收益就是基督自己。之所以要有这个婚姻，是为了让我们认识基督、享受基督。与他联合是根基，是 *起点*：与他的团契相交才是目标。

使徒保罗对此深有体会。他显然喜悦唯独因信称义、唯独靠恩典得救，等等，但他的盼望却并非离开去天堂，他对腓立比人写道，他衷心的愿望是离开去与 *与基督同在*（腓立比书 1：23）。很显然，对他来说，要是没有基督，天堂就不是天堂，救恩也不再是救恩。这也是基督徒的新脉动：圣灵开我们的眼睛，让我们看到基督的荣耀与美丽，以便我们分享父对他永恒的喜悦。「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哥林多后书 4：6）。如同神在创世中说有光，就有光照进黑暗，如今他的新创造也意味着光照我们看到光明的真理，即基督是荣耀的、可喜悦的、珍贵的。只有到了那个时候，我们才会正确地思考和感受，那时，最卓越的实际成为我们思想中的实际，那永恒蒙父所爱的圣子，成为我们的最爱。

这也帮助我们看透一个从未止息过的基督教争议。一方面，有基督徒非常想要强调救恩的绝对免费，因此，任何圣洁生活的呼召都让他们觉得是试图赢得神的喜悦。他们说：「如果救恩真的是白白的，那当然不能对我们有任何命令和要求！」另一方面，有一大群人很惧怕「白白救恩」这样的表述。他们低语道：「别告诉人们救恩是 *完全白得的*！否则他们就永远不会去教会，或是过圣洁生活。」就好像「救恩」是一种临死时领受的超凡大礼包。

同样的争议也会在教会生活中出现，存在于传福音和门徒培训当中。在传福音活动上，人们听到免费提供的救恩：「从地狱里出来吧，天堂是免费的！」谁不想要呢？因此人们蜂拥而至。他们然后又被门徒培训深深困扰：所有关于圣洁生活的教导，与他们之前听到的福音信息，实在是对不上号。因此他们离开了。

如果救恩 *就是* 基督，这种混乱就会消失。如此，你就无法将救恩与基督徒生活分开，或是将称义与成圣分开。因为两者皆与基督有关，而基督又不能被一切两半。神并非将块状的「义」或「救恩」从天上掰下并扔下来，他只有他公义的圣子。因此，作为讲道人，我向人提供免费的 *基督*，但我不会提供离开基督的生活。基督就是救恩：一切的义都在他里面，认识他就是圣洁的真谛。马丁路德说得很好：「透过在基督里的信心，基督的义成了我们的义，他所有的一切都属于我们；事实上，他自己成了我们的。」³这就是我们拥有基督之义的唯一原因：因为我们有了基督。认识他，就是我们白白得救要得到的唯一生命与自由。

这也改变了我们对「圣洁」一词的定义。任何人都可以使用这个词，但没有基督，「圣洁」就像长在肉里的指甲一样令人痛苦。很简单，假如圣洁首先和最主要不是与认识

² 加尔文，《约翰福音注释》，6：26。

³ 《马丁·路德作品集》，31：298。

基督有关，那么它就是与自造的道德和宗教表现有关。但这种向内的自我倚靠，与神所喜悦、真正的美好恰恰相反。如果不是出于对他的爱，神不想要我们外在的顺服或道德。他想要我们分享他在圣子里的喜乐。毕竟，什么是最大的诫命？「爱主你的神」（马太福音 22：36-37），这就是像神的根本。没有什么比衷心地以基督为乐更圣洁了，没有什么比这个更具改变生命的大能。

喜乐的布道家

司布真（1834-1892）是十九世纪一个现象级布道家，是倾倒在世间的一股洪流。作为一个人，他充满活力、热情洋溢。作为一个牧者，他是如此卓有成效，几乎不像是现实中的人物。从他里面有活水源源不断地流出。那么，喂养他的源头是什么？这种活力与丰盛从何而来？

毫无疑问，答案是耶稣基督。基督是他的宝藏、他的生命，是他思想与侍奉的组织中心。他对圣经持有最高的评价，但他首先和最主要并非一个拜倒在圣经下的人：他对圣经的看法和使用，全是因为圣经是 **基督** 的话这一事实。他热爱清教徒，但他首先不是一个清教徒传人：他之所以读清教徒，是因为他们是 **基督** 的信使。他是一个公开的加尔文主义者，但并非是为了信仰体系本身：他接纳任何他认为最能荣耀 **基督** 的神学。

他在都城会幕教会的第一场讲道，是在 1861 年的 3 月 25 日，他在其中说：「我建议，在这个教会中，只要这个平台还存在一天，只要这里还有敬拜者，那么其侍奉的主题就当是耶稣基督」。他在那里牧会三十年间，从未偏离过这一目标。1891 年六月，他在讲台上最后的讲道中说：

「侍奉耶稣就是天堂，我是一个征兵的将士，此刻我想再为基督征一些精兵。每个人都必须有其侍奉的对象：在这件事上，我们别无选择。那些没有主人的人，是自己的奴隶。你要么服侍撒旦，要么服侍基督，要么服侍自我，要么服侍救主。你会发现，罪、自我、撒旦和世界都是残忍的主人，但假如你穿上基督的制服，你就会发现他是如此温柔谦卑，以至于你的灵魂可以得到安息。他是最宽宏大量的将领，最好的王子中也没有像他的。他总是出现在最激烈的战斗中，当冷风吹起，他总是站在山峰最阴冷的一面。十字架最沉重的一端落在他的肩头。如果他要求我们承担重担，他也会担同样的担子。如果有什么仁慈、慷慨、温柔、奢侈和过量的爱，那一定是他的爱。我侍奉他四十几年，他的名当受称赞！我对他只有爱，别无其他。我很乐意在这里继续侍奉他四十年，假如这是他所喜悦的。侍奉他就是生命、平安、喜乐。愿你也能品尝！愿神帮助你，今天就假如耶稣的旗下！阿门」（《司布真讲道集》37. 323-324）。

你在这些话中可以看到：他传讲 **基督**。不是某种抽象的福音，抽象的「恩典」或「天堂」的奖赏。他传讲基督。你也可以看到，他 **传讲** 基督。他的话不是演讲、讲课式的语句，拿信息填塞人们的脑袋；而是使者发出的召唤与鼓舞。假如信徒的新生命在于与基督合一，那么就必然如此。第一优先的便是：新娘需要听到关于新郎的讯息，听到新郎是如何良善，知道他的爱是何其赢得她的心。

然而，我们要如何不带伪善地拥抱基督，接受他为我们最珍贵的宝藏呢？只有当我们感受到他对我们深不可测的爱，他是曾经与现在是何等恩慈，他为我们得饶恕吃了多少苦，他真的比我们追求的任何事物更美、更好。我们爱他，因他首先爱了我们（约翰一书 4：19）。换句话说，我一切的努力都不能达成，但基督的爱可以达成：基督的爱会赢得我，去真诚、自由和自愿地爱神爱人。我开始享受圣洁，恨恶罪恶，因为我享受他，恨恶与他的良善、真理、美丽为敌的一切。

耶稣自己的话非常惊人：「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了」（马太福音 11：12）。也就是，神的恩典之力—他驱赶邪灵、决心为我们赴死的强大力量—要充满我们，使我们对他也具有同样强力的热情。一股大风要落到神百姓的身上，使他们满腔热火。他对我们那强烈而狂热的爱，要吞噬我们本性中对他的昏沉，我们也开始强烈地渴慕他。

圣子的生命

这里还有更多真理值得品味。因我们与基督联合，不仅意味着他是他百姓的新郎，是我们所爱的；而且意味着他是我们的头，是我们中的长兄。这意味着，我们不仅得以分享父对他的喜悦，而且还得以分享他在父面前享受的生命。我们在他里面，带着他无暇的自信站在父的面前，圣灵吸引我们活出他的生命和儿子的身份。这也是为什么他为我们而活、为我们而死，为的是我们能在里面活着（与死去）。

圣子的身份就在于此：他是父的挚爱。他所做的一切都源自于这身份，他并非出于罪咎、缺乏或取悦父或他人而行事。自永恒中，父就一直给他满溢的爱，他也爱父，渴望讨父的喜悦。作为这样一位具有完美慈爱的父的儿子，他以遵行父的旨意为食物（约翰福音 4：34）。这就是神儿子的生命。

这也是我们被带入的生命。正如父总是将他爱的灵浇灌在圣子身上，如今「所赐给我们的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罗马书 5：5）。保罗在罗马书第八章写道：「因为凡被神的灵引导的，都是神的儿子。你们所受的不是奴仆的心，仍旧害怕。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因此我们呼叫阿爸，父」（14-15 节）。基督徒领受的不是奴仆和惧怕的灵，在神面前有极度的不安全感。我们可能堕入那样的思想，失去我们的平安和喜乐，但那并不是我们蒙召享有的生命。信徒领受的就是圣子的灵，他使我们苏醒，分享圣子圣洁的喜好。我开始前所未有地向神呼求，我称他为我的阿爸，我亲爱的父。圣灵使我分享圣子自己对父的爱，我第一次实现了自己被造的目的：爱主我的神。像基督一样，我想要与他同在，想要倾心于他，想要讨他喜悦、在他里面安息。

全心全意

迦勒是我最喜欢的旧约人物之一，是唯一被多次称赞全心全意跟随主的人。迦勒的初次登场，是作为以色列十二个探子之一，被摩西派遣去侦察迦南。那时，对他的描述是「属犹大支派的……耶孚尼的儿子」（民数记 13：6）。因此我们知道了关于他的两件事：他属犹大支派，他的父亲是耶孚尼。

至此，一切都很容易。但稍后，他在民数记中又被称为「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儿子」（民数记 32：12）。基尼洗族是迦南地可怕的外邦部落之一（创世记 15：19）。因此，迦勒血统上是外邦人，不是土生土长的犹太人。几乎可以肯定的是，这解释了他的名字，迦勒在希伯来文的意思是「狗」，以色列人常常称外族人为「外邦狗」。像喇合、路得和许多其他外邦人一样，一只外邦「狗」加入了以色列，并被收纳进犹大这一皇室支派。尽管他生为外邦人，却领受了犹大支派的部分产业（约书亚记 15：13）。诚然，在旷野的世代中，只有约书亚和迦勒活着进入迦南：一个是血统上的犹太人，一个是血统上的外邦人，二人并肩而平等地进入上帝赏赐的产业。

迦勒一再被称为对主全心全意，是偶然吗？当然不是。他已经被神和他的子民收养、欢迎和接纳，因此他 归属于 神和他的百姓。他拒绝巴力崇拜，在八十多岁的高龄仍然做主豪胆的战士。收养是一件强大而振奋人心的事，迦勒成为犹大之子是如此，我们成为神的儿女亦是如此。我们已经领受了这样的恩慈，如今我们归属于我们的父。

父透过圣灵倾倒在圣子身上的爱是 扩展性的：它不仅使圣子珍爱父，而且还分担了父对外的心意。因此，耶稣以以赛亚书 61：1-2 为他侍奉的宣言：「主耶和华的灵在我身上。因为耶和華用膏膏我，叫我传好信息给谦卑的人，差遣我医好伤心的人，报告被掳的得释放，被囚的出监牢。报告耶和華的恩年，和我们神报仇的日子。安慰一切悲哀的人。」圣子在圣灵的激励与赋能下，为父出使，带来他赐生命的父的祝福、自由和医治。

这对于那在基督里的人也是一样，神的儿女也蒙召进入这样的生命。他们的心被父的慈爱所充满，有圣灵赋予、不出于自己的能力，分享圣子的心肠，及他对软弱者和丧失者的怜悯。圣灵重塑了我们，使我们开始享受圣子的喜乐，就是像父一样关爱世界。这是神儿女的新脉动：分享圣子的喜乐、怜悯、心肠与关切。这与我们自然、属肉体的倾向完全不同，我们的自然倾向愈加减弱，而圣灵将永生注入我们里面，新人的倾向则日渐强健。

拿罪举例。我们已经向罪而死，保罗在罗马书 6：2 说，我们与基督同死，如今与基督一同复活，进入新生命。这是一个客观事实。尽管 感觉 起来并不总是真实，因为还有许多罪的残余！但圣灵在我里面恩慈地做工，我也开始主观上在每日经历中享受这一真相。我越认识到自己是神的儿女，越看到基督，就越向罪而死。罪仍然会吸引我，但不如过去一般有吸引力。我发现，旧的私欲在死去，而新的圣洁欲求在发芽生长。我发现自己渴望脱离罪得自由，而我过去是那么珍爱罪恶。我有了一颗新心，一颗神儿女的心，这颗新心具有不同的感受和渴望，如基督一样。事实上，我已经是一个新造的人：我有新的耳朵，具有不同的听力；我有新的大脑，具有不同的思维；我有新的双手，做出不同的行动；我有新的舌头，发出不同的言语。

希伯来书第二章形象描绘了分享圣子生命的美丽，那里引用诗篇 22，我们读到耶稣自己对神说：「我要将你的名传与我的弟兄，在会中我要颂扬你」（希伯来书 2：12；诗篇 22：22）。你可以想象：长子被他的弟弟妹妹——神的众儿女包围，在圣徒的会中，他带领我们颂赞神。他是我们的终极敬拜带领者（参马太福音 26：30；罗马书 15：9）。

他站在前面，唱神的颂歌，我们也跟着他颂赞。他说：「我要倚赖他」（希伯来书 2：13；以赛亚书 8：17），我们则齐声呼喊：「阿门！」

这幅图景呈现了基督与我们的关系，首生的长子不以称我们为弟兄姊妹为耻（希伯来书 2：11）。他喜悦遵行父的旨意，随着圣灵作工，我们也分享他的喜悦。他在前面作为胜过世界、肉体和魔鬼的君王，我们在他身后分享他的得胜，看着罪倒在我们脚下，等候撒旦被完全粉碎。他是祭司，为他的百姓和世界代求；我们将手放在他的手中，与他一起祷告。他是先知，使世人认识父，我们也加入他的使命。

「基督已经做了他能做的，现在轮到我們做我们的部分了」，与这种令人疲惫的观念相比，这是何等令人振奋！我们并非被束缚于一项还债的任务，要偿还我们欠他的巨债。我们是与圣子联合，以便进入他的生命。我们的喜乐、祷告、使命、圣洁、受苦和盼望——都是分享圣子的生命。我们不仅仅被赐予一种叫做「永生」的东西，然后被派出去。我们并非肩负最终职责的先驱，他才是首生的长子，我们是活在他的气流中。

这意味着当你度过一生时，可以放心，你并非孤独地面对一长串的任务清单。不论你做什么，你都不是不可或缺的。你只不过是进入了圣子的生命，分享他的痛苦、关切、激情和喜乐，你是与他一起。

我们在苦难中喜乐

我们必须受苦，如果我们要分享基督的生命，这是显而易见。「亲爱的弟兄阿，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一同受苦，使你们在他荣耀显现的时候，也可以欢喜快乐」（彼得前书 4：12-13）。他是长子，是我们的先驱，他去哪里，我们就去哪里。以色列人跟随在约柜后面，穿过旷野、进入迦南，我们也跟随基督的脚踪行。我们要透过苦难进入荣耀。因此，你不能将苦难解读为「父不在乎」的信号，这绝对不是真相。相反，要记住那以你为儿子的勉励：「你们又忘了那劝你们如同劝儿子的话，说，我儿，你不可轻看主的管教，被他责备的时候，也不可灰心。因为主所爱的他必管教，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希伯来书 12：5-6；引用箴言 3：11-12）。

并非我们所有的受苦都是某个行为的后果，需要神的管教（尽管有些时候确实如此）。这里的重点是，神甚至使用我们的受苦使我们最终蒙福。他在十字架上就是这么做：透过最黑暗的一日和最深的苦难，他最终推翻并击败了黑暗与苦难的根源。透过死亡，他击败了死亡；透过我们相对轻微的苦难，他可以击碎我们自私的独立和愚昧的迷失，使我们更像他自由得胜的爱子。对那些一瞥耶稣自由之美的人来说，这一盼望使他们充满喜乐。看见耶稣，就看到了摆脱罪那使人枯败的权势是何样的，我们也想像他一样！因此，在使徒行传第五章中，彼得和使徒在公会被打，他们离开时却「心里欢喜。因被算是配为这名受辱」。并非挨打不痛，而是他们效法耶稣的渴望更加强烈。与基督的苦难有份，其中也有极大的喜乐。

我们在彼得身上看到两件事情，是世界无法解释或理解的。首先是先苦难后荣耀的模式。其次，更惊人的是，这并不意味着先苦难、后喜乐。非也，对于基督和他的百姓来说，喜乐在一切苦难之前、之中和之后。基督在一切苦难以前就喜乐，在世界存在之前就如此（参箴言 8：30），正是喜乐坚定了他受苦的心志（希伯来书 12：2）。这也是他

与我们分享的：一种先有的喜乐，使我们能够承担逆境。这是圣徒喜乐地为基督受苦的快乐秘诀：我们越是以基督为乐，就越乐意为他受苦。如史比士所言：

「我们讨基督喜悦的最好方式，便是显示我们乐于成为他肢体的一员，喜乐地领受他的供应。我们如此享受，就是尊崇他恩慈的供养。基督徒的目标就是常常在主里喜乐（腓立比书 4：4）……假如我们不能与基督同享欢宴，我们如何为他做更难的事？如果我们不与他一同欢宴，就无法为他受苦；如果我们不与他一同喜乐、以他为乐，我们就无法为他受苦。」⁴

这意味着，如果基督徒要在面对苦难时承受得住，甚至欢欣鼓舞，那么他们必须首先认识耶稣。我们需要将眼目定睛于基督的荣耀，看到他是如何使人满足，以便我们爱他、渴慕他。只有当那时，我们才能真的在苦难中喜乐，因为那时我们才会深深渴望学像基督。

被击伤……并击败

正如在基督里受苦实际充满了喜乐，它也充满了最高涨的盼望。那圣经里第一次提到基督的受苦举例，神对蛇说：「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创世记 3：15）。这告诉我们关于基督的事：他是应许之子，是女人的后裔。但使徒保罗认为，这也适用于一切在基督里的人：「赐平安的神，快要将撒但践踏在你们脚下。愿我主耶稣基督的恩，常和你们同在」（罗马书 16：20）。因基督徒是那些被带入基督的人，他既是被击伤的，也是击败仇敌的。

与这位被击伤的基督联合，基督徒就进入了苦难的人生。基督徒被撒旦搅扰，面临世界的敌对，并愈加因里面自己曾经喜爱的罪而忧伤，基督徒面对着超乎寻常人生痛苦的苦难。然而，我们不仅一定会如基督一般得荣耀，而且即使在被击伤的当下，我们也与伟大的长兄一道，在做着击败仇敌的工作！每一次你在基督里喜乐、抵制罪恶，宣告并彰显基督的慈爱，你都是在高举基督的得胜，都是在击打蛇的头。这就是圣经的大图景：从不夸耀胜利，但一定胜券在握。撒旦只能伤我们的脚，我们却会粉碎他的头。「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遭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哥林多后书 4：8-10）。

最首要的身份

我在这一章要说的很简单：我们与基督联合，不仅是进入基督徒生命的入口，不仅是餐前的点心。它不是领我们进入一个 关乎其他重点 的生命，它本身 就是 基督徒生命的正餐和起居室。

然而我们却很容易偏离焦点。对我来说，我发现我对时间的使用和分配，使得我认为 我是我所行。我很容易不知不觉来到神面前，主要不是视自己为基督里神的儿子，而

⁴ 《史比士作品集》，2：34。

是一个成功人士或失败者，一个受欢迎或不受欢迎的人——取决于当天的情形。直言不讳地说，当我的身份不是由基督来定义，我发现自己就像膨胀的气球一般脆弱。当我以成功或受欢迎来定义自己，它们在我眼里就变得极重：我得到了，自我会膨胀；得不到，我就崩溃。当我的核心身份持续地定位在基督里，就不会发生这种情形。因为基督昨日、今日、明日都是不变的。

这不仅仅是为了维持我个人的精神健康：当基督徒用基督以外的事物来定义自己，他们就会毒化周遭的空气。当他们渴望权力和名望，且得到了这一切，他们就会变得膨胀、自负，像流氓地痞一般作风。当他们得不到，又会变得苦毒、冷漠和易怒。不论是因成功而容光焕发，或是因不成功而丧气，都是太在乎错误的对象。用基督以外的事物定义自己，他们也变得不像基督，变得很丑陋。

因此，我们与基督的联合意味着深深更新我们的心灵，它会自动赋予我们新的地位，但要想深深感受到这一地位和身份，体会它是关乎我们自身最深刻的真相，这还需要持久的努力。它是信徒的首要身份，是真基督徒生活的唯一根基。为了我们的健康、喜乐和团契，我们必须武装起来，反对我们有任何其他身份定位的狡猾观念，不论是背景、能力还是地位。我们在父面前同享爱子的生命，这就是我们最根基、最首要的身份。

「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

这个比喻具有丰富得令人难以置信的内涵和效力。它描绘出我们与基督的联合与相交，他是葡萄树，我们是枝子（约翰福音 15：1-8）。在最亲密、最鲜活的联合中合而为一，没有距离。葡萄树不会吝啬任何汁液不给它的枝子，而是将自己所有的生命都倾倒给它们。

它使得基督徒生命的本质变得清晰易懂。离了他，就不可能有真正的生命，也不会结果子（5节）。靠我们自己，不过是枯萎的木棍。如果你认为自己强大有能力，这会给你当头一棒。你一切的才华、心志和魅力能成就什么？不论什么情形，离了他，就什么都不是，或什么积极的果子都没有。这意味着，我们不当为了嫁接到葡萄树上或留在葡萄树上而努力结果子，相反，只有当我们从葡萄树领受生命，我们才会结果子。我们要做的就是留在葡萄树里面，然后圣灵那丰沃的汁液就会透过我们流淌，结出果实。

葡萄园丁，我们的天父，会修剪我们，使我们结出更多果实（2节）。这对于受苦的信徒而言是何等的安慰！因为园丁不是贪婪地修剪，以便让他的酒窖满盈。园丁是我们的父，葡萄树是他亲爱的儿子。当扫罗逼迫他的百姓时，耶稣是多么痛心：「扫罗，扫罗，为什么逼迫我？」（使徒行传 9：4）。父不会无情地修剪，而是要使他的百姓脱离奴役，使他们多结果子，将葡萄树的生命带给他们。他的修剪一定是慈爱的。

所以我们要做的就是留在葡萄树里？仅此而已？听起来好像太过被动，跟保罗完全不一样啊，他总是在争战和奔跑（提摩太后书 4：7）！但当耶稣解释其中含义时，很显然，「留在葡萄树里」并不意味着「停滞不动」，而是使「我的话也常在你们里面」（7节）；「常在我的爱里」（9节）。这是基督徒争战的中心阵地：让基督爱的福音成为我们的养分和食物。这意味着要用圣经充满我们，对圣经的无知就是对基督的无知。但它的意思还不仅如此，耶稣对那些「殷勤查考圣经」（约翰福音 5：39）的人

说，神的话不会存在他们里面，「因为他所差来的，你们不信」（约翰福音 5：38）。因此，这意味着我们要带着一个目的读圣经：认识基督，爱他、信靠他，到他面前得生命（约翰福音 5：40）。这意味着听别人讲基督、唱基督、透过基督的创造享受基督，并在爱与恩慈之举中传递基督的馨香。如此果子便会结出来。

人们只剩下最后一点担忧：父把「凡属我不结果子的枝子，他就剪去」（2 节）。这是否意味着，如果你作为基督徒不好好努力，就会「像枝子丢在外面枯干，人拾起来，扔在火里烧了」（6 节）？非也，真枝子与葡萄树具有生命的鲜活连结，永远不会被砍掉。耶稣先前说过：

「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他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约翰福音 6：39-40）。「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约翰福音 10：28）。

耶稣在受难前夜，在楼上房间里给了门徒葡萄树的比喻。那时，*犹大刚刚离开去出卖他*。这一处境下，重点非常明确：有些人尽管身居神的子民当中，最终却会显明，基督的爱从来不是他们的养分与食物。他们里面没有这样的汁液，当然不结果子。换句话说，那些枯死的枝子并非软弱、退后的 *信徒*，而是最终显明他们 *从未与葡萄树有过真实鲜活的关系*。

信徒则领受神所赐的确据。「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约翰一书 5：13）。如果你还是担心你是否属于葡萄树，只要现在到基督面前来即可。「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约翰福音 6：37）。到基督面前，明白使你安全地在他里面的，并非你的感觉或忠心，而是他慈爱和全能的拥抱。

求你用脸光照我们，使我们得救

既然基督是我们的生命，是我们要享受的那一位，我们在他里面存活、行动、扎根，那么他必定也是敬虔的奥秘或秘诀。保罗写道：「大哉，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就是神在肉身显现，被圣灵称义，被天使看见，被传于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荣耀里」（提摩太前书 3：16）。敬虔不是一种技巧、方法或习惯，敬虔的核心秘诀在于基督。罪就是不像基督，一切自我提升和增进道德的努力，没有基督，都是罪。只有透过认识基督、倚靠基督，我们才变得更像永生神，分享他的生命活力。

这意味着，首先，我们 *眼睛看哪里* 很重要。首要之事，便是我们的眼目充满了什么。无论什么占据了我们的注意力（或用耶稣的话说，无论什么「留在我们里面」），它都会引导和塑造我们的每一个意念、动机和行为。*你是你所见*。米歇尔·福柯（Michel Foucault）在罗马天主教的忏悔礼中看到这个原则。十六世纪宗教改革之后，天主教试图重塑自己的秩序，便大力推行向神父认罪告解。他们认为，当人们承认自己的罪，便会被推动达到更加圣洁的地步。然而据福柯观察，实际发生的情形却相反，这不过使得人们更加视自己为 *罪人*，愈加与 *罪人* 的身份认同。神父当然宣告了赦免，然而，这整个实践都 *将焦点放在认罪上*。透过长期的 *聚焦*，他们使自己越来越与本要逃离的罪捆绑在一

起。（这并不是说自省本身是坏事，而是表明，*关注自我、将焦点放在自己身上*并不是敬虔的秘诀。）

生命、义、圣洁和救赎，都是在耶稣里面找到，而且唯有那些 *注目* 耶稣的人才能找到。也许我该表述得更清晰一点：并非是我们看一下基督，大概知道他是什么样的，然后离开，努力使我们自己跟他一样；而是：我们正是 *透过看着基督* 变得像他。只要看着他，这种注视就具有革新的大能。如今，我们在信心中默想基督，就开始变得与他相像（哥林多后书 3：18）。他的荣耀是如此强大，以至于当他第二次降临时，我们亲眼看到他，便会发生奇妙的变化：「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他。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约翰一书 3:2）。没有妨碍、没有遮盖，完全地亲眼看到荣耀的耶稣，具有荣耀的果效，会改变我们自己的全人。如今在圣灵中注视他，已经能使我们属灵上更加像他；而将来面对面见到他，将会使我们的身体与灵魂都最终与他一样。如今注视基督，就像在清晨看着晨星升起：迷人而充满希望。当下的光表明将要来的更加刺眼，这是预尝天堂的滋味。

采用光的语言十分合宜，因为注视耶稣的果效，就像荣耀的光照进黑暗：它光照我们的思想意念，使我们的脸发光，驱散我们的黑暗。这是恩典，是恩慈的审判。他完美的光照出我们的不完全，比任何律法更甚。它使我们更加看清自己。如加尔文所说：「人唯有首先仰望神的脸，才能清晰地认识自己。」⁵但它的功效不仅仅是揭露，而且还 *胜过* 我们的不完全，释放我们得自由。它比任何自我提升的努力都更能治愈我们，司布真说，就像温暖的阳光融化我们心中的冰霜：

「没有什么比方比阳光融化冰雪更好。你在一天早晨醒来，发现所有的树木都被白雪覆盖，整个街道白茫茫的一片，白雪覆盖了地上的万物。然后，太阳升起了，它的光线发出柔和的温热，几个小时之后，哪里还有雪呢？全都融化了。你若是雇了一千辆马车和机器来扫雪，也不会像太阳这么有效率。太阳让雪融化，消失不见。这就是我们的主在新创造中所成就的：他的爱照亮灵魂，他的恩典更新我们，旧事已过，自然消融……他蒙福的脸以恩典和真理光照我们，如太阳的光与热。他融化了罪的冰锁链，带来春天的恩典，新芽与花苞的新样。」⁶

或者如保罗所言：「因为神救众人的恩典，已经显明出来，教训我们除去不敬虔的心，和世俗的情欲，在今世自守，公义，敬虔度日」（提多书 2：11-12）。也就是说，正是神天上的恩典在基督里显明，使人心从属世的情欲转向敬虔的情感。当依靠自己、自我提升的努力导致我们耽于自我，因此本质上使我们没有爱，神在基督里的恩慈却吸引我们的心 *转离* 自我、*转向*他。唯有基督的爱具有解开人心的大能。

既然如此，现代基督教就似乎存在一个令人担忧的漏洞。我们琐碎的生活使我们埋头忙碌，眼目低垂，远离基督。大卫·贝炳顿（David Bebbington）教授认为，福音派的四大标志之一便是 *行动主义*。他或许说的没错。诚然，你不必自我定位为福音派，也可以是一名行动主义者。尽管行动主义本身不是坏事（毕竟基督徒是一群有使命的人），但它却充满了自我倚靠的倾向。难怪如今基督徒的一个常见特征便是一种耗尽了的倦怠感。

⁵ 加尔文，《基督教要义》，1.1.2。

⁶ 司布真，《基督荣耀的成就》（Christ's Glorious Achievements），爱丁堡与宾州卡莱尔真理旗帜出版社（Banner of Truth）2014年出版，94-95页。

解决之道何在？我们可以继续埋头苦干，推荐更好的时间管理术，更平衡的生活，等等。但这些不过是缓释，不会解决根本问题。我们必须处理属灵倦怠的根源，对此，约翰·欧文开出了下面的处方：

「我们是否感到自己里面的恩典在衰退？变得枯竭、冷淡、不冷不热，一种属灵的愚钝和麻木感向我们袭来？……我们需要确信，要想从这种光景中得救和得医治，唯有方法，那就是透过信心更新对基督的荣耀的认识，稳固地扎根在里面。持续地注视和默想基督及他的荣耀，使它革新的大能激活一切的恩典，这是这般光景的唯一解决之道。」

7

实际上，欧文发现，默想基督的果效甚至比上述更大。欧文是一个历经苦难和心碎的人。17 世纪 50 年代，他曾是牛津大学的副校长，很有成就，具有卓越的影响力。但在他人生的下半生里，他却被新政府排挤到社会边缘，遭受束缚和恐吓。不仅如此，他还亲手埋葬了自己所有的孩子——一共有 11 个，再加上自己的妻子玛丽。头十个孩子去世后，他这样写道：「定睛默想基督的荣耀，可以安慰心灵，使思想得平静……它将信徒的心思意念，高举到今世的困苦之上。它是神的解药，可以驱除苦难中一切的毒素，若非如此，这些毒素必会混乱和奴役他们的灵魂。」⁸

死亡、罪、悲伤、奴役、绝望：在基督里面都有解药。

⁷ 《约翰·欧文作品集》，1：395。

⁸ 《约翰·欧文走贫瘠》，1：279。

第五章

主耶稣啊，我愿你来！

同一个耶稣

在以色列，每隔五十年就是禧年，这是自由与安息的一年。这一年，人们要取消债务、释放奴隶，百姓和土地都要休息：不必播种也不必收割。这是预尝圣经中对普世未来的盼望：在将来，我们一切的债务都要取消，我们要挣脱奴役和束缚，邪恶终结，温柔人将承受地土。

禧年是这样的：「你要计算七个安息年，就是七七年。这便为你成了七个安息年，共是四十九年。当年七月初十日，你要大发角声，这日就是赎罪日，要在遍地发出角声。第五十年，你们要当作圣年，在遍地给一切的居民宣告自由。这年必为你们的禧年，各人要归自己的产业，各归本家」（利未记 25：8-10）。

因此，大祭司会献赎罪祭，那就是和平纪元的序幕。他要献祭的血带进至圣所，将之洒在施恩座上。完成这一切后，他要退后证明这一切的完成，然后角声就要想起，宣告全地进入安息。任何读新约的人，都会觉得听来耳熟：角声的响起，宣告万物得赎的目标（哥林多前书 15：52；帖撒罗尼迦前书 4：16）。确实当听起来耳熟，因为大祭司进入至圣所指向基督的升天，大祭司的 *回归* 也指向基督的复临。尤其是禧年：献上赎罪祭，他回来，角声响起，禧年开始。

关于大祭司归来的一点细节，带来了巨大的安慰：步入至圣所的那个人，跟走出来的是 *同* 一个人。这如天使对张望的门徒预言：「这离开你们被接升天的耶稣，你们见他怎样往天上去，他还要怎样来」（使徒行传 1：11）。当角声响起，全地的审判主出现时，我们要看到我们的长兄，那位为救赎我们而死的出现。海德堡要理问答非常直接地论及这一点，问：「基督『将来必从那里降临，审判活人死人』，这对你有什么安慰？」

（其表述就相当有力，不是问「这个念头有多吓人？」而是「对你有什么安慰？」）。对于一切信靠他的人来说，正确答案无疑是：「好使我在诸般的忧愁和逼迫中，能举起头来，仰望那位从前向神的审判，为我献上自己的一位，他除去我一切的咒诅，他还要从天上再来作审判的主；他要将他的和我的仇敌都丢在永远的定罪中，却要把我和一切选民带到他那里，带到天上的快乐和荣耀里。」

这些话表达了改革宗神学的精神。中世纪罗马天主教教导，你在神面前必须有自己的功德，这使得人们对于基督再来没有感到丝毫安慰。只需看中世纪末日审判的壁画——赤身露体的死人被怪异的恶魔抓住，被迫落到地狱的烈火中，你就可感受到基督再来所带来的恐惧。天主教的葬礼上吟唱的《末日记》中有这样的话：「忿怒的大日，世界将成为灼烧的炭……我这罪人该说什么？我可恳求怎样的庇护？连义人也仅仅得救。威严的主啊……那一日不要松开我的手……我的祷告不配，但你是良善的神，请仁慈待我，免得我进入永火。」

当然，如果基督并不与我们合一，如果他离开我们，与我们断绝联合，让我自己去赢得自己的命运，那我的确当这样看待那一日，否则就是傲慢的狂想了。但假如基督是我们的先驱、我们的头，是去为新娘预备住处的新郎，那么那一日就不再是毁灭日，而是马丁路德所称为的「最喜乐的最后一日」。因为基督在荣耀里，他的百姓也必定与他一样，这是斩钉截铁的。头离开身体不可能有荣耀，新郎不会自私克扣自己所拥有的。基督徒因此可以充满信心地期盼那一日，那一日我们会唱：「我们要欢喜快乐，将荣耀归给他。因为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启示录 19：7）。审判全地的主，是为我们流血舍命的主。

羔羊是城中的灯

他是我们一切盼望的中心和泉源。诚然，任何偏离这一焦点或本质的盼望，本质上都不是基督教。我们祈求「你的国降临」，渴望罪的奴役和毁坏最终结束；但教会盼望的核心是新娘要面对面与新郎同在（启示录 22：17）。神应许的中心是：「我要住在他们中间」（参利未记 26：12；以西结书 37：27；哥林多后书 6：16；启示录 21：3）。基督徒是那些渴慕「等候所盼望的福，并等候至大的神，和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提多书 2：13；参帖撒罗尼迦前书 1：10）的人。我们呼求「主耶稣啊，我愿你来！」（哥林多前书 16：22；启示录 22：20），因为没有他的天堂不是天堂。

这并不表示，耶稣将是唯一要紧的事，就好像最终战胜邪恶以及我们的身体复活都是微不足道的小事。耶稣的重要性在于他是新天新地中一切其他祝福的源头。他是驱散黑暗的光，是战胜死亡的生命，「是从死里首先复生的」（歌罗西书 1：18）。但我们正是因为以他为焦点，才能享受他所带来的祝福。我们发现自己被更新，脱离罪恶，身体也变得完美，变得像他，因为我们要面对面看见他（约翰一书 3：2）。然后被造界将「脱离败坏的辖制，得享神儿女自由的荣耀」（罗马书 8：21）。个体的更新和宇宙的更新，皆是因为耶稣居于首位，万膝都要跪拜他。如今，罪扭曲了万物，而耶稣会使万物恢复本该有的样子。

寒冬之后的荣耀夏日

诗篇 98 非常显著地论及被造界的更新和秩序恢复：

「全地都要向耶和華歡樂。要發起大聲歡呼歌頌。

要用琴歌頌耶和華，用琴和詩歌的聲音歌頌他。

用號和角聲，在大君王耶和華面前歡呼。

願海和其中所充滿的澎湃。世界和住在其間的，也要發聲。

願大水拍手。願諸山在耶和華面前一同歡呼。

因為他來，要審判遍地。

他要按公義審判世界，按公正審判萬民」（4-9 節）。

全地歡呼喜樂，因為他要來審判世界！為什麼？因為如我們在他第一次降臨中所見，他的審判截然不同，全然公正而良善。他的審判關乎驅除罪惡、邪惡和不義。今天，

受造界在我们罪的重担下劳苦叹息，背负着罪所带来的死亡与残酷，但耶稣的审判却意味着自由和释放。

就像约书亚带领百姓进入应许之地之前的情形。迦南人的罪恶满盈，甚至将自己的儿女焚烧献祭给他们的偶像，使得那片土地把他们吐出来（利未记 18：25）。耶利哥号角声意味着审判也是拯救的来临：犯罪者要被移除，以便土地得医治，神的子民可以继续为业。我们的耶稣也是真正的约书亚（「耶稣」在是希伯来名约书亚的希腊文形式），他要为他的子民洁净全地。这也是为什么受造物迫切盼望那日的来临，因为他的审判不是要摧毁曾经被称为好的受造界，而是要毁坏其中的一切 邪恶，以便被造界可以 更新。这对于一切作恶的人而言是噩耗，但对于那些拥抱耶稣的人而言，确实纯粹的喜讯。

圣经用以表示基督审判之美善的主要意象，是光与夜的对质。起初，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然后我们得知，不是「有早晨，有晚上」，而是「有 晚上，然后有 早晨」。因此，每一日都见证了宏观现实，光会在黑暗之后到来，击败黑暗（因着用午夜到午夜来计算一天的周期，而非从黄昏到黄昏，导致这一功课不再明显）。约翰形容道说：「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约翰福音 1：5）。

实际上，这审判已经在神的家开始了，是由那些在基督里的人开始。如今，光开始驱散我们罪的黑夜，因为「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哥林多后书 4：6）。这实在是仁慈的审判！我们属鬼魔的黑暗已经被基督的光驱散，这一切会在新耶路撒冷永恒的盛夏中达到顶峰，那时世界的光要驱散一切的黑暗：「不再有黑夜。他们也不用灯光日光。因为主神要光照他们。他们要作王，直到永永远远」（启示录 22：5）。

狮子羔羊

也许关于基督的审判，比起他的良善，更让人难以置信的，是他审判所行使的主权的 性质。这在启示录中一再表述出来。我们得知有一位献祭的 羔羊 是得胜的，有审判的权柄。他有能力打开决定命运的书卷，审判世界，「因为你曾被杀，用自己的血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了人来，叫他们归于神」（启示录 5：9）。这不是随便说说的话，约翰明确要我们知道，羔羊的能力其性质是舍己和自我牺牲的，他很少偏离这一主题。羔羊是 透过他的舍己 来征服与得胜。

将羔羊与启示录中其他吸引人们敬拜的对象作对比，会发现其鲜明差异。例如，大红龙与羔羊一样，也大有能力，带着冠冕，还有许多角。但它与羔羊不同的是，他只想要吞吃（12：4）。羔羊为人 舍命，龙却想置人于死地。羔羊献出生命，龙吞吃生命。或是思想启示录 13 章里的兽，它在方方面面都是羔羊拙劣的仿制品。有一个兽「似乎受了死伤。那死伤却医好了」（13：3）。受了死伤，却还活着，似与羔羊相似。另一个兽则被直接形容为「有两角如同羊羔，说话好像龙」（13：11）。正如神的能力透过羔羊运行，龙的能力也透过兽运行（13：2）。但这两种能力却截然不同：羔羊为神说话，兽说话敌挡神；羔羊从死里复活、赐人生命，兽从死伤中兴起，取人性命；羔羊战胜邪恶，兽攻击圣徒（13：7）。这是两种对于权力和审判截然相反的处理。

基督是全地的审判者，这个事实并不表示他的性情中有恶毒或可厌的一面，最终表现出来。它不会使我们对他的爱有所动摇，而是恰恰相反。羔羊震动全地的能力并不意味着那位罪人谦卑的朋友改变了性情，而是表明他的使命、性情和光都是 *得胜的*。他的真理会驱散谎言，他的美丽驱散丑陋，他的良善驱散邪恶。羔羊一定得胜。

长兄的家

那一日，我们终将达成救恩的目标：我们将与他 *同在*，我们会 *像* 他。那些以神为乐的人，将彻底得着心中所渴慕的。

如今，我们的「身子是基督的肢体……是圣灵的殿」（哥林多前书 6：15，19）。我们的身体与灵魂都属于我们信实的救主，这给我们带来极大的安慰。但我们是何等污秽而不足的圣殿啊！我们软弱，衰败，困惑，有罪。我们自然不再是罪的 *奴隶*，但罪仍然残留，束缚和吸取我们的喜乐与自由。罪恶在偷窃，死亡在剥削，我们的身体疼痛，邪恶也在压制。这就是今日的景况。然而，到了那一日，我们就将最终从一切罪、死亡和邪恶的残余中得自由。圣灵如今使我们完全和美化的工作——即使我们像基督，到了那一日将完全成就。我们在基督里被拣选、呼召、称义和成圣，最终要完全分享他的荣耀。

许多基督徒都在暗中怀疑，永生将意味着变得不再那么人性化，不那么有趣，不那么鲜活。你的盼望与这种怀疑截然不同。不论是现在还是永恒，变得像基督，都意味着更加人性，而非相反。我们按着神的形象受造，将成为我们本当成为的样子，从萎缩到舒展，从弯曲变直，从蜷曲到绽放。

这意味着我们的身体也有盼望，对于有病的、残疾的、痛苦的人而言尤其是个好消息。老约伯因苦难而呼号：「我知道我的救赎主活着，末了必站立在地上。我这皮肉灭绝之后，我必在肉体之外得见神。我自己要见他，亲眼要看他，并不像外人。我的心肠在我里面消灭了」（约伯记 19：25-27）。正如基督的身体从坟墓里复活，成为新生命的初熟之果，我们也将一样。我们要「在他复活的形状上与他联合」（罗马书 6：5），我们的身体将与他的一样，脱离堕落带来的一切影响。不再有瑕疵、皱纹、疼痛和死亡，当他再来，我们的身体要变得完美、灿烂、荣耀、有能力和不朽。*正如他的身体一样*。「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他要按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他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腓立比书 3：20-21）。然后，不仅我们的灵魂得赎，我们的身体也要得赎，我们将完全分享 *他的生命、他的统治*，以及他击败死亡的胜利（哥林多前书 15：35-58）。

这是一个很容易理解和分析的盼望。你可以眺望身体复活，看到脱离罪与死得自由，长时间定睛于这些盼望是好的！但我们很容易失去焦点，忘了是什么使得这些盼望非常荣耀。在一切改善之上，我们的盼望是 *与基督同在*。约伯渴望新的肉体，*以便他在其中能看见神*。我们的盼望是 *像基督*，像他美丽的性情，像他荣耀复活的身体，像他在父面前蒙爱。如果我们不能拥有基督、像基督，那么一切的永生和乐园，都不能使认识耶稣的人心灵满足。基督徒盼望的方方面面都因定睛于基督而更加灿烂。

世界的光

伟大的喜乐神学家约拿单·爱德华兹 (Jonathan Edwards) 认为，神设计夜空里的星星，是为了在受造界里象征神的子民，象征圣徒。乍一听可能有点奇怪，但爱德华兹举了许多圣经里关于星星的经文，证明这种关联并非空穴来风。创世记 15 : 5 中，主将亚伯兰「领……到外边，说，你向天观看，数算众星，能数得过来吗？又对他说，你的后裔将要如此。」亚伯兰的后裔就是他信心的儿女，要像繁星一样。这自然是在表达亚伯兰后裔之多 (创世记 22 : 17) ，在神的手中不可计数 (启示录 1 : 16) ，每一个的名字神都知道 (诗篇 147 : 4) 。

然而还不止如此，旧约接着形容繁星为天上的军队，与神的百姓在地上的军队相对应 (约书亚记 5 : 14 ; 士师记 5 : 20) 。在黑暗中照耀，布满天空。保罗希望他所爱的腓立比人「作神无瑕疵的儿女……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 (腓立比书 2 : 15) 。

如今，我们就像光在黑暗中闪烁。基督何时再来？但以理书 12 章说：

「那时，保佑你本国之民的天使长米迦勒必站起来，并且有大艰难，从有国以来直到此时，没有这样的。你本国的民中，凡名录在册上的，必得拯救。睡在尘埃中的，必有多人复醒。其中有得永生的，有受羞辱永远被憎恶的。智慧人必发光如同天上的光。那使多人归义的，必发光如星，直到永永远远」 (1-3 节) 。

那一日，我们将如同世界的光：免于一切的黑暗，随着生命之光涌动，散发着爱与荣耀的光芒。

万物的更新

耶稣的再来不仅会带来神儿女身体和灵魂完全的成圣、美化与得荣耀，而且还有更多，多得多：「受造之物，切望等候神的众子显出来。因为受造之物服在虚空之下，不是自己愿意，乃是因那叫他如此的。但 *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脱离败坏的辖制，得享神儿女自由的荣耀*」 (罗马书 8 : 19-21) 。

如同起初一样：神发出他有能力的言语，透过道造出万物。这会再次上演：神要发出他的话，全宇宙都要更新。堕入黑暗的受造物，将被基督荣耀的光充满，分享神儿女的自由。天地都要被重塑而生机勃勃，那创造万有并托住万物的主，要除去一切混乱，重新修复他原初的作品。耶稣称之为「复兴的时候，人子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 (马太福音 19 : 28) 。保罗称之为神「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满足的时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 (以弗所书 1 : 10) 。

在一个治理者、一个头底下，这使你想起亚当，亚当被告知：「要生养众多，遍满地面，治理这地。也要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 (创世记 1 : 28) 。第一个被造的人要治理万物，一切都被放在他的脚下，在他与自己所治理的一切堕入黑暗之前，曾经有着宇宙的和平与和谐。如今，带着这样的后视，但以理书 7 章说：

「我在夜间的异象中观看，见有一位像人子的，驾着天云而来，被领到亘古常在者面前，得了权柄，荣耀，国度，使各方，各国，各族的人都事奉他。他的权柄是永远的，不能废去。他的国必不败坏」（13-14 节）。

当人子登上神的宝座，万物在他脚下，我们极其兴奋，因为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创世记第一章里那无暇无疵的美，一切的平安与和谐，都要再次复苏绽放。不再有哭泣和哀嚎，羔羊要与狮子同卧，沙漠要像玫瑰开花，耕种的必接续收割的，大山要滴下甜酒。这一次，这位人子是一个忠心之人，他与亘古常在者有美好的关系，再次在乐园统治。只是他不像亚当，他的敬拜是灵里的敬拜，永远不会失败或被毁坏。

以撒·华兹（Isaac Watts）的经典赞美诗《普世欢腾》欢快地表达了这一景象：

「普世欢腾 救主下降
大地接她君王
惟愿众心预备地方
诸天万物歌唱
诸天万物歌唱
诸天 诸天万物歌唱

普世欢腾 主治万方
民众首当歌唱
沃野洪涛山石平原
响应歌声嘹亮
响应歌声嘹亮
响应 响应歌声嘹亮

罪恶忧愁不容再长
世途荆棘消亡
化诅为恩 无远弗届
到处主泽流长
到处主泽流长
到处 到处主泽流长」

创世记第三章中，紧接着堕落的咒诅，意味着生产之痛、婚姻的困境、辛苦的劳动、长满荆棘和蒺藜的大地。但他到来，使他的祝福流淌到这一切的痛苦中。人子修补了亚当所毁坏的一切，完全翻转了堕落的后果。

然而，这样的盼望会不会好得不像真的？我们能相信吗？我们周遭的世界，没有任何迹象表明这会发生。多年来，世界并没有变得更加和平、更少毁坏。但基督徒的信心不是基于环顾世界的光景，而是来自耶稣。信实的神是真理的神，他应许「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哥林多后书 1：20）。不仅如此，实际上，这一新创造 已

经开始了。他从死里复活，是首生的、初熟之果、新创造的头，他的复活已经开启了一个不可逆转的趋势和浪潮。

乐园复得，且更美善

但我的用词还是太过保守，我用了诸如「恢复」、「修复」这一类的词，它们不过是暗示着一种回归伊甸的盼望。未来当然会有乐园，好得足以让所有人羡慕。但耶稣比亚当更好。就如所罗门的时代比他父亲大卫的时代更加辉煌，人子的时代也比亚当的时代更加荣耀。末后的亚当远远胜过第一个亚当，因此他的统治也是如此。

亚当堕落之前，一切都很好，完全美善。但他不过是受造物，不是真正的儿子。他会犯错，他只有保罗所称为的「血气的身体」（哥林多前书 15：44）。伊甸园里还有一棵需要规避的树，还有蛇的威胁。但基督却给我们更多，我们被收养为神的儿子，分享圣爱蒙福的生命。他毫无犯错的可能，永远忠心，如今也有一个荣耀、不朽的身体，已经生过死亡。保罗称之为「灵性的身体」（哥林多前书 15：44），也是我们将拥有的身体。当他出现时，不再有威胁存在，只有生命树。与基督在一起，我们拥有了一个超越伊甸的盼望。

我们在约伯记中已经略窥一二。起初，约伯与神和谐相交，生活富饶，有万千的牛羊。「这人在东方人中就为至大」（约伯记 1：3）。一切都与创世记第二章相似，「耶和华神在东方的伊甸立了一个园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里」（创世记 2：8）。然后，正如在创世记一样，约伯记中也出现了撒旦，约伯的乐园亦成了失乐园。当然，创世记与约伯记存在诸般不同，创世记的部分与罪和死有关，约伯记则与受苦有关。但共同点是值得关注的，因为它们让我们看到，约伯的故事也是全人类故事的缩影：从田园牧歌的乐园落入一个苦难的世界。

再看约伯记的末尾（雅各书 5：11 称之为「主给他的结局」【译注：或作「主的目的和旨意」】）。撒旦企图让约伯背叛上帝，他失败了，而约伯被描述为神忠心受苦的仆人（42：7-8），被赐给「从前所有的两倍」（42：10）。起初约伯有七千只羊，最后有一万四千只羊。起初有三千头骆驼，最后有六千头骆驼。起初有五百只牛，最后有一千只牛。起初有五百头驴，最后有一千头驴。他的家庭也增加了一倍，他又生了七个儿子、三个女儿（三个女儿是全地最美丽的）。我们通常的年岁是「七十岁，若是强壮可到八十岁」，而约伯又活了一百四十年。

约伯记这喜庆的结尾，让我们一尝那丰盛的结局。撒旦被击败，最后的亚当完全领受他的产业。那是一个双倍的时节，恩上加恩、福上加福。申命记 21：17 中，我们读到长子名分意味着 双倍 的产业—神儿女领受的正是这一名分，是与基督同享的长子名分。因此，以赛亚书中，耶和华的仆人宣告说：「主耶和华的灵在我身上。因为耶和华用膏膏我，叫我传好信息给谦卑的人，差遣我医好伤心的人，报告被掳的得释放，被囚的出监牢。你们必得加倍的好处，代替所受的羞辱。分中所得的喜乐，必代替所受的凌辱。在境内必得加倍的产业。永远之乐必归与你们」（以赛亚书 61：1，7）。

长子永恒的喜乐与双倍的福分：这就是我们即将继承的产业！

基督在我身后，基督在我前面

我们这些神的儿女就像初熟之果里的种子一样，欢喜快乐地发现，我们自己完完全全被基督所环绕—过去、现在、将来都是：

过去：已经与他同死，我们的过去、我们的历史就是基督，而非失败。

现在：我们与他联合，如今分享他喜乐的生命和在父面前的地位。我们被他的灵充满，被塑造越来越像他。

将来：全地的审判主是我们信实的救主，当他显现，我们要与他同在，要像他一样，我们也会与他一同继承产业。

「既是这样，还有什么说的呢？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因为我深信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处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的」（罗马书 8：31，38-39）。

结语

天上地下没有别的名

你最喜欢福音什么？你当然可以给出许多答案：罪咎被基督的宝血洗净；白白的救恩；新创造的盼望；不再有死亡和眼泪。这一切都非常宝贵，也都绝对真实。但使徒保罗却谈到更深的宝藏，它不会使这些其他的福音祝福变得平凡无奇，但却在这一切祝福以先，成为它们的泉源。他称他的信息为「基督荣耀福音」（哥林多后书 4：4）。对于保罗来说，福音首先不是关乎赦罪、称义，赦罪与称义的意义何在？不仅仅是我们可以没有罪、作为义人站在天堂，我们罪得赦免，是 **为了认识并享受基督**。认识他才是唯一真正的生命。

注意看保罗的用词，「基督荣耀福音」。透过福音，圣灵开我们的眼睛，让我们不仅看到基督是 **真实的**，而且还看到基督是 **荣耀的**。基督珍贵、可喜悦、引人入胜、令人满足和喜乐。喜乐总是源自遇见美，在基督里我们遇见最高的美。我们看到「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哥林多后书 4:6）。因此，他就是我们最大的宝藏，是父与我们分享的宝藏。我们不能离开基督。

我们也不能将他与任何人混淆。你越是认识耶稣，就越看到他的荣耀，就越看到他的 **无与伦比**。他自己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6）。他所提供的，没有其他人能够提供。有些宗教提供极乐世界或涅槃，他与我们分享 **他自己**，他的儿子身份、他在父面前的生命。如果福音是关于神与我们分享某种 **东西**，而非他自己，那么耶稣的话听上去就似显小气。为什么其他人不能代替承包那 **东西** 呢？但既然他所带来的祝福就是他自己和他自己的生命，那就决不能将他视为一个如别人一样的宗教摊位。其他人能提供「神」或「救恩」，但唯有提供耶稣，才是提供了真正的福音。

他并不是众多通往天堂的大道其中的一条，对于基督徒来说，他也不仅仅是众多话题中的一个。基督徒生命、基督教神学，必须以耶稣基督为起点和终点，他是我们的救主，也是我们的目标。加尔文说：

「我们既知道我们的整个救恩与救恩的各部门都包括在基督里面，我们就当小心，即使最微小的事也不可从他夺去。如果我们要寻求救恩，耶稣告诉我们，救恩就在他里面；如果要寻求灵的其他恩赐，这些恩赐在他的恩膏中可以找着；要力量，就得在他的统治权中去找；要纯洁，就得在他的成胎这件事上去找；要宽宥，就得在他的降世中去找，他藉着诞生在各样事上和我们相似，俾能同情我们；如果我们要寻求救赎，就得在他的受难中去找；并在他的被定罪中求罪的赦免；在他的十字架上消除咒诅；在他的牺牲中求赎罪，在他的宝血中求洁净；靠他的降在阴间求复和；靠他的埋葬克制肉体；在他的复活中求新生的样式与不朽；靠他的升天承受天国的产业；在他的天国中求保护，安全，丰富与一切的幸福；要对审判有一个无恐惧的指望，就得在交付与他的那审判的权威中去找。总

之，各种幸福都集中在他里面；我们应当不求其他来源，只从他的宝库中去支取，直到满足为止。」¹

诚然，阿门！既然各种幸福都集中在他里面，就让我们不求其他来源，只从他的宝库中支取！



¹ 加尔文，《基督教要义》，2.16.19。



改革宗翻译社—美国 出版